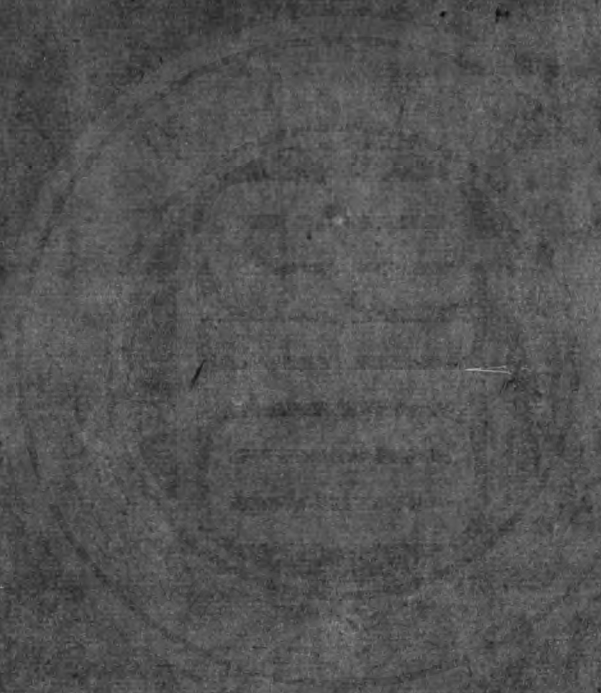


01
8/5 110
784
4R2

8102
:2



博物典彙卷之四

史官黃道周參玄氏纂

郊祀

總論郊祀之禮

虞書肆類于上帝。○詩序昊天有成命。郊祀天地也。○周禮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大司樂凡樂圜鍾為宮。黃鍾為角。太簇為徵。姑洗為羽。鼙鼓。鼙。鼗。孤竹之管。雲和之琴瑟。雲門之舞。冬日至於地上之圜丘。奏之。若樂六變。則天

神皆降可得而禮矣。凡樂函鍾爲宮。太簇爲角。姑洗爲徵。南呂爲羽。靈鼓靈鼗。絲竹之管。空桑之琴瑟。咸池之舞。夏日至于澤中之方丘。奏之。若樂八變。則地祇皆出可得而禮矣。按分祭天地之說始此。禮記郊特牲。郊之祭。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也。兆於南郊。就陽位也。掃地而祭於其質也。於郊。故謂之郊。牲用騂。尚赤也。用犢。貴誠也。卜郊受命于祖廟。作龜於禰宮。尊祖親考之義也。卜之日。王立於澤。親聽誓

命。受教諫之義也。獻命庫門之外。戒百官也。太廟之命。戒百姓也。祭之日。王皮弁以聽祭報。示民嚴上也。祭之日。王被衮以象天。戴冕藻。十有二旒。龍章而設日月。以象天也。天垂象。聖人則之。郊所以明天道也。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此所以配上帝也。郊之祭也。大報本反始也。祭義。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月令。孟春之月。天子乃以元日祈穀於上帝。春秋左傳

孟獻子曰。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是故凡螽而郊。郊而後畊。○公羊傳曰。郊則曷爲必祭。稷王者以其祖配。○丘氏曰。古者郊祀。凡再行。正月之郊爲祈穀。月令及孟獻子所言是也。十一月之郊爲報本。郊特牲所言是也。我朝合爲一祀。而併於歲首行之。禮不煩而可常行。○郊祀玉幣。周禮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地。牲幣各於其噐之色。

祀天之牲。周禮牧人。凡陽祀用騂牲。毛之。○禮噐祭天特牲。○王制祭天地之牛。角繭栗。○郊特牲。帝牛不吉。以爲稷牛。帝牛必在滌。三月。稷牛惟具。

祀天醴齊粢盛。周禮鬯人。掌其秬鬯而飾之。○酒正。凡祭祀以法其五齊三酒。以實八尊。大祭三貳。○禮噐大羹不和。蕡尊疏布。罪禫杓。○表記。天子親畊。粢盛秬鬯。以祀上帝。○祀天之噐。郊特牲噐用匏陶。以象天地之性也。○莞簟之安。而蒲越藁鞞之尚明之也。

祖考配享

詩序我將祀文王於明堂也。孝經子曰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黃氏曰古者聖人之於天尊而遠之。故祀於郊而配以祖。親而近之。故祀於明堂而配以父。蓋一歲之間而有二祀。既於歲首一陽初生之月。祭天於泰壇而以祖之有功者配。祀。又於季秋萬寶告成之後。祀帝於明堂而以宗

之有德配食。郊而曰天。所以尊之也。尊之則祀之。惟以其誠。故壇而不屋。以其形體。稱之曰天。配天以祖。亦所以尊祖也。明堂而曰帝。所以親之也。親之則祀之。必備其禮。故屋而不壇。以其主宰。稱之曰帝。配帝以父。亦所以親父也。先儒宋子引陳氏說。謂郊者古禮。而明堂周制也。周公以義起之也。我聖祖初分祀天地。各爲之壇。其後乃合而祀之。其爲壇于南郊。其上則屋之焉。蓋泰壇明堂。合而爲一也。列聖相承。皆

以太祖太宗並配。其於孝經之義並用同行。昭合無間。是蓋以義起者歟。

漢郊祀之制

三代郊天配祖之禮。至于秦無復存者。秦襄公始作西時祠白帝。其子孫遂并青黃赤而祠之。至漢高帝又立黑帝祠。然未嘗親享也。文帝賢君也。賈生通儒也。生親承文帝宣室鬼神之間。而不能引經援古。以復三代之制。文帝始幸雍郊。見五時。又用新垣平言立渭陽五帝廟而親

祠之。始親祠矣。而猶未有定時。武帝元光初始定三歲一郊。郊之名雖沿於周。而其所行之禮所祀之神。則用方士之說。是所謂昊天上帝。曾不得如其所謂太乙五帝。而高帝乃一代創業之太祖。曾不得一旦配享於天。可慨也。美成帝時。廼定南北郊。然亦不能盡復三代以來郊祀明堂嚴父配天之禮。而哀平之間。怵於禍福之說。南北郊與甘泉五時。互爲罷復。卒無定制。

唐郊祀之制

唐玄宗天寶元年二月敕凡所祠享必在躬親其皇地祇宜就南郊。合祭天地于南郊。謂之三
大禮。丘氏曰有事於郊必先告祖以配天享
侑之意。蓋行祭告之禮。非大享也。自唐人有事
上帝必先親享。玄宗皇帝于太清宮親享太廟
然後郊祀。宋人因之。乃先郊三日。奉謚冊寶於
太廟。次日薦享玉清昭應宮。景靈宮。宿太廟。既
享赴青城。嗚呼。郊祀之禮見於經者。自虞書類
上帝始。而尤詳載於周禮禮記。此則唐虞三代

報本反始之大事也。未事之先。請祖廟告祭。以
配享之故而致齊。以致其精明之德。然後行事。
此正禮也。其與道家者流。本無干涉。唐宋之世
乃用青詞設素饌。親享太清宮。玉清昭應宮。然
後詣郊壇行禮。此何謂哉。彼方士之云云。乃瀆
亂不經之邪說也。顧以之而間雜於吾聖人報
本反始之禮。而欲致上帝之是歟。靈贖之饗

答難矣。

宋郊祀之制。合祭天地。其不合祭者。詳示豐六平

宋祖宗皆合祭天地。其不合祭者。惟元豐六年一郊。元祐詔議北郊。蘇軾主合祭。從之者五人。劉安世主分祭。從之者四十人。蘇軾曰。舜之受禪。自上帝六宗。山川群神。莫不畢告。而獨不告地祇。武王克商。柴上帝。望山川。而獨略地祇。昊天有成命之詩。郊祀天地。終篇言天。而不及地。以是知祀上帝。則地祇在焉。○劉安世曰。蘇軾謂合祭園丘。於禮爲得。不可復改。臣等謹按周禮。天子親祀上帝。凡九。國朝三歲一郊。固已踈

濶。豈可因循謬誤。不加考正。古者求神以類。天陽物也。地陰物也。歲月日時方位牲器樂舞。皆從其類。今議者於聖人成法。則棄而不行。猥用王莽不經之說。至引夫婦同牢。私褻之語。黷亂天地。又引昊天有成命之詩。以爲證。臣等切詳此詩。終篇未嘗有合祭之文。序乃漢儒之辭。亦謂成周之世。園丘方澤。各歌此詩。以爲樂章耳。如潛之序曰。季冬獻魚。春薦鮪也。豐年之序曰。豐年秋冬報也。噫。嘻之詩曰。春夏祈穀于上帝。

也。如此之類。不知爲一祭邪。抑二祭也。若郊祀
賜予。乃五代姑息之弊法。聖朝寬仁。不欲遽罷。
若分爲二。何所不可。議者乃欲因此。造爲險語。
以動上聽。又引禍福殃咎之說。劫持朝廷。必欲
從已。甚無謂也。大抵臣等所守。乃先王之正禮。
而蘇軾之議。皆後世之便宜。權之與正。決不可
合。

皇朝郊祀之制

國初建園丘於鍾山之陽。以冬至祀天。建方丘

於鍾山之陰。以夏至祀地。洪武二年以後。俱
奉 仁祖淳皇帝西向配享。而中都亦有南北
丘之制。七年春。始定合祀之禮。時天地壇大祀
殿未成。暫合祀天地于奉天殿。至十二年正月
乃合祀于大祀殿。仁祖淳皇帝配享如前。命
官分獻日月星辰岳鎮海瀆山川諸神。凡十一
四壇。二十一年又增修壇壝於大祀殿丹墀內。
疊石爲臺。東西相向。爲日月星辰四壇。又於內
壝之外。以次爲壇二十。亦東西相向。爲五岳五

鎮四海四瀆風雲雷雨山川太歲天下神祇歷代皇帝諸壇其日月星辰初有朝日夕月崇星之祭至是始罷歷代帝王及太歲風雲雷雨岳鎮海瀆山川月將城隍諸神初俱春秋二祭至是亦停春秋惟每歲八月中旬擇日於山川壇及帝王廟祭之三十二年以後郊壇更奉太祖高皇帝配享永樂八年後巡幸北京多命皇太子代祀禮畢遣本部尚書復命十八年北京天地壇成復每歲親祀如儀而南京壇有事則

遣官祭告洪熙元年奉太祖高皇帝太宗文皇帝並配享

附錄黃氏曰臣按分祀天地之說始見於周禮雖曰必順陰陽因高下各從其類以求庶得其神之來享然天與地對皇天與后土對六經言天必與地俱孔子言郊必與社對天地並祭猶父與母同牢也豈得爲瀆乎况一年之間夏在冬前並祭天地則以爲瀆亂龐雜地先天食豈非越次先食乎虞夏祀地之

禮與其時俱不經見。惟周禮祭天則用冬之日。至。蓋成周以建子之月爲正歲也。歲正之首未遑他事。首舉上天之祭。至於建午之月。乃祀地耳。是蓋一代之制。後世因之可也。別以義起亦可也。夫類於上帝。經有明言。舍周而從虞。又何不可哉。身可以合祭之禮。起於王莽而以爲不經。夫事苟合義。固不當以人廢我。聖祖初得天下。卽築壇爲南北郊。冬至祀天於圜丘。夏至祀地於方丘。一如周

禮之制。行之數年。風雨不時。天多變異。乃斷自宸衷。復爲合祭之禮。而以正月行禮。凡所謂六宗山川群臣。皆各有壇以從祀。蓋復有虞之典於四千餘載之後。每正歲之吉。天子躬祀天地。而以祖宗配享。分命群臣。各獻二十四壇。行之百年。神祇眷享。休徵屢見。其克享天地之心。而徧致明靈之格者。非一日矣。又按先儒謂以形體而言謂之天。以主宰而言謂之帝。天與帝一也。周禮言祀昊天

上帝而後又言祀五帝亦如之。所謂昊天上帝者。兼天與帝言之。蓋以主宰乎天者。其神之最大者在此也。所謂五帝者言帝而不言天。蓋隨時隨方而立名。其神各主宰一方之氣也。漢儒不明此義。附會而爲六天之說。既有昊天上帝。又有天皇大帝。又有太一感生帝之類。皆非正體也。蓋天無二日。民無二王。固無二帝之禮。况五六哉。本朝惟於大祀殿祀昊天上帝。凡所謂天皇太一之類。一切革

去。三代以下。祀典之正。所僅見也。

祭廟之始

虞書正月上日受終于文祖。

廟制

唐虞立五廟。夏氏因之。商書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周制小宗伯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小宗伯辨廟祧之昭穆。朱子曰凡

之大者在此也。所謂五帝者言帝而不言天。蓋隨時隨方而立名。其神各主宰一方之氣也。漢儒不明此義。附會而爲六天之說。既有昊天上帝。又有天皇大帝。又有太一感生帝。之類。皆非正體也。蓋天無二日。民無二王。固無二帝之禮。况五六哉。本朝惟於大祀殿。祀天。外以于。祀典。及五。祀對。其。類。一。切。革。

宗廟

祭廟之始

虞書正月上日受終于文祖。

廟制

唐虞立五廟。夏氏因之。商書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周制小宗伯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小宗伯辨廟祧之昭穆。朱子曰凡廟主在本廟之室中。皆東向。及其祔於太廟之室中。則唯太祖東向自如。而爲最尊之位。群昭

之八乎此者皆列於北牖下而南向。群穆之入乎此者皆列於南牖下而北向。南向者取其向明。故謂之昭。北向者取其深遠。故謂之穆。蓋群廟之列則左爲昭。右爲穆。祫祭之位則北爲昭而南爲穆也。○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

附錄黃氏曰。廟制之來遠矣。唐之廟有文祖。虞之廟有神宗。夏人四廟。至子孫而五。商人五廟。至子孫而六。周公制禮而廟制大備。然

鄭玄馬融以爲周制七廟。曰周禮八。奄守廟。一守姜嫄廟。其餘七人正合七廟之數。周禮六尸。禮酬一人先。族爵共爲七人。正合七尸之數。劉歆王肅以爲周人九廟。曰天子諸侯降殺以兩。豈有諸侯祭四親廟。而天子祭四親廟。王者祭殤下及五世。豈有下及無服之孫。而上不及無服之祖。以今觀之。七廟爲非。蓋父昭子穆。而有常數者禮也。祖功宗德之無常數者義也。周公制禮之時。文武尚在四

親廟之中而未祧。故止七廟。懿王親盡以後。文武已在三昭穆之外而不祧。故為九廟。此先儒不易之說也。

廟祀

周禮大宗伯以四獻祫享先王。以饋食享先王。以祠春享先王。以禴夏享先王。以嘗秋享先王。以烝冬享先王。吳氏曰。四獻祫。五年之禘也。饋食。三年之祫也。祠禴烝嘗。四時祭名。丘氏曰。禘者禘其所自出之帝。為東南之尊。其餘皆合食。

於前。此之謂禘。祫者於太祖之廟。合群廟之主以食。此之謂祫。陳祥道曰。天子之禮。春則禴祭。夏秋冬則合享。牲祭各於其廟。合享同於太廟。又曰。祫有三年之祫。有時祭之祫。時祭之祫。小祫也。三年之祫。太祫也。陳澧曰。祫合也。其禮有二。時祭之祫。則群廟之主皆升而合食於太祖之廟。而毀廟之主不與。三年大祫則毀廟之主亦與焉。

附錄黃氏曰。祭祀之來遠矣。有虞氏禘黃帝

博物典彙 卷四
而郊。魯祖顓頊而宗堯。夏后氏禘黃帝而郊。殷祖顓頊而宗禹。殷人禘帝嚳而郊。冥祖契。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周公制禮而祭祀愈詳。祭公謀父曰。天子甸服共日祭。侯服共月祀。要服共時享。賓服共歲貢。其說出於左傳。韋玄成曰。天子日祭於祖。月祭於廟。時享於祫。歲聘於壇。其說出於漢志。以今考之。日祭爲非。蓋禮不可以太過。太過則瀆禮。不可以不及。不及則簡。周官

春祠夏禴秋嘗冬烝。四祭皆爲時祭之禮。而無日祭。祭法王考皇考顯考祖考。四祭皆爲月祭之禮。而無日祭。此聖經不易之大法也。

後世宗廟之失

朱子曰。漢承秦弊。不能深考古制。諸帝之廟各在一處。不容合爲都宮。以序昭穆。貢禹韋玄成匡衡之徒。雖欲正之。而終不能盡合古制。旋亦廢罷。後漢明帝又欲遵儉。自抑遺詔。無起寢廟。但藏其主於先武廟中。更衣別室。章帝復如之。

後世遂不敢加。而公私廟皆爲同堂異室之制。自是以來。更歷魏晉隋唐。其間非無奉先思孝之君。據經守禮之臣。而皆不能有所裁正。至使太祖之位下同孫子。而更僻處於一隅。旣無以見其爲七廟之尊。群廟之神。則又上厭祖考。而不得自爲一廟之主。以人情論之。則生居九重。窮極壯麗。而沒祭一室。不過尋丈之間。甚或無地以容鼎俎。而陰損其數。孝子順孫之心。宜亦有所不安矣。

附錄黃氏曰。漢唐以下之廟制。則吾惑焉。原廟之遊衣冠。始於孝惠之飾非。叔孫之舞禮。別室之藏神主。始於孝明之亂命。臣子之苟從。孝宣又別有房園之祠。先武又別有春陵之祠。晉之廟至七代。十一室。唐之廟至九代。十一室。宋初止祀四親廟。宋末止祀十二帝。而其最戾古者。同堂異室之制。先儒之所以深惜永嘆而不能正也。漢唐以下之祭享。則吾惑焉。西都之祭。一歲至二十五次。東都之

祠。一歲至二十入牢。有日祭於寢。有月祭於廟。先武則園廟有祭。命守令代事。魏文則別殿有祠。用家人之禮。梁武之祭。以麴爲牲。元魏之祭。以馬爲牲。唐之祭。或至用釋氏孟蘭之禮。宋之祭。或至用道家焚修之典。而其最泥古者。則禘祫大小之議。歷代之所群琳聚訟而不能決者也。

功臣配享。商書盤庚。茲予太享于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

○周禮司勳。凡有功者。銘書于王之太常。祭於大烝。司勳詔之。丘氏曰。周禮洛誥曰。記功宗以功作元祀。君牙曰。厥有成績。紀于太常。而與商書所謂太享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皆是祀先王而以功臣配享也。歷代相承。率循是典。本朝廟祀。以中山武寧王徐達。開平忠武王常遇春。岐陽武靖王李文忠。寧河武順王鄧愈。東甌襄武王湯和。黔寧昭靖王沐英。號國忠烈公俞通海。蔡國忠毅公張德勝。越國武莊公胡大海。

博物典彙 卷四
梁國武桓公趙德勝。泗國武莊王耿再成。永義
侯桑世傑。十二人者。配享。太祖以河間忠武
王張玉。東平武烈王朱能。寧國公王真。榮國恭
靖公姚廣孝。四人者。配享。太宗自中山王以
下十二人者。皆武臣也。河間王以下四人者。其
一人姚廣孝。文臣也。觀前代功臣配享。文武並
用。乞下禮官議。請今開國元勳中。擇一文臣始
終全節者。以配享。太祖高皇帝。又於仁宗
宣宗。英宗三廟。皆如二廟故事。推擇文武大
臣配享。以昭一代崇德報功之典。

群祀

社稷

周書召誥戊午乃社于新邑。牛一。羊一。豕一。○
 詩序載芟春藉田而祈社稷也。良耜秋報社稷
 也。○周禮地官大司徒設其社稷之壇而樹之
 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其社與其野。
 ○小司徒凡建邦國立其社稷。○封人學設王
 之社。壝爲畿。封而樹之。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壇。
 今社稷之職。○州長以歲時祭祀州社。○春官

太宗伯以血祭社稷。○小宗伯之職。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禮記王制天子社稷皆大牢。諸侯社稷皆少牢。○月令仲春之月。擇元日命民社。○祭法王爲群姓立社曰大社。王自爲立社曰王社。諸侯爲百姓立社曰國社。諸侯自爲立社曰侯社。大夫而下成群立社曰置社。

日月星辰
周禮大宗伯以實柴祀日月星辰。○典瑞圭璧以祀日月星辰。○禮記月令孟冬天子乃祈來

年於天宗。○玉藻天子玄端而朝日於東門之外。○祭法王宮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祭義郊之日。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祭日於壇。祭月於坎。以別幽明。以制上下。祭日於東。祭月於西。以別外內。以端其位。○左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禋之。○丘氏曰前代於春分朝日。秋分夕月。爲大祀。天子躬行焉。本朝郊祀之地。設爲四壇。而遣官分獻於大祀殿之前。

風雲雷雨

大宗伯以禋燎祀司中司命。靦師雨師。○天府若祭天之司民司祿。而獻民數穀數。則受而藏之。○小司寇孟冬祀司民。獻民數于王。○祭法埋少牢於泰昭。祭時也。相近於坎壇。祭寒暑也。○自漢唐而下。各爲壇以祭。未嘗合而爲一。○本朝於風雨雷之外。又加以雲。合爲一壇。以從獻於郊天大祀。

山川

舜典望于山川。○周禮大宗伯以血祭祭五嶽。以豨沈祭山林川澤。○小宗伯之職。兆五帝于四郊。四望四顛亦如之。兆山川五陵墳衍。各因其方。○司服王祀四望山川則毳冕。○大司樂乃奏姑洗。歌南呂。舞大磬。以祀四望。乃奏蕤賓。歌函鍾。舞大夏。以祭山川。○禮記王制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岳。視三公。四瀆。視諸侯。諸侯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漢宣帝神爵元年。詔太常曰。夫江海百川之大者也。今闕焉無祠。

其令祠官以禮爲歲事。○隋制祀四鎮東鎮沂山。西鎮吳山。南鎮會稽山。北鎮醫無閭山。冀州霍山。○唐武后萬歲通天元年封五岳爲王。至十六載封四瀆俱爲公。十八載封四海俱爲王。五鎮俱爲公。○宋真宗大中祥符五年加五岳以帝號。○丘氏曰國朝俱去其舊號。止以山川本名稱其神。又曰本朝郊壇之外。旣各爲壇以分祭五岳四鎮四瀆四海。又於郊壇之右。爲壇以專祀之。初春大祀則從享於天地。仲秋報

祀。天子乃躬獻於其壇焉。是卽所謂四望之祭也。又列南京鍾山之神。北京天壽山之神。與之同壇而祭。所謂山川之神也。又於凡天下藩府郡縣旣立山川壇。總祭其一方之山川。而又表其山林川澤之有名者。以專祀之。

五祭 禮記卷之六 本禮儀四孟享大神各祭其一
周禮大宗伯以血祭祭五祀。○司服王祀五祀則絺冕。○曲禮天子諸侯大夫祭五祀歲徧。○月令春祀戶。祭先脾。夏祀竈。祭先肺。中央土祀

中霽祭先心。秋祀門。祭先肝。冬祀行。祭先腎。孟冬臘五祭。丘氏曰白虎通則無行而有井。漢魏以來。皆祭井不祭行。隋唐以來。皆以時享祖。正宗時并祭之。本朝於四孟享大廟。各祭其一。於春祭戶。夏祭竈。秋祭門。冬祭井。季夏祭中霽。又於歲暮享太廟。命官兼祭五祀。蓋本月令臘享五祀也。又於親王來朝之國。皆設祭於承天門外。雖曰門祭。然卽古軼行之祀也。是則本朝五祀。蓋兼用月令白虎通之文歟。

蜡祭

禮記郊特牲。天子大蜡八。伊耆氏始爲蜡。蜡也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也。陳祥道曰。蜡之爲祭。所以報本反始。息老送終也。其服王玄冕。而有司皮弁素服。葛帶榛杖。其牲醴。鬲辜。其樂六變。吹豳頌。擊土鼓。舞兵舞。佾舞。又曰。蜡之入神。則先嗇也。司嗇也。百種也。農也。郵表畷也。禽獸也。坊也。水庸也。黃氏曰。大蜡之祭。三代已有之。夏曰嘉平。殷曰清祀。而在

周則曰大蜡焉。秦始謂之臘。尋更曰嘉平。漢復曰臘。臘者接也。新故相接。畋獵禽獸以享百神。報終成之功也。魏晉以降。皆有其禮。本朝於古祀典所當舉者。未嘗或廢。惟於蜡祭缺焉。蓋此祭與藉田相為始終。當春作。方興之始。既舉藉田之禮。以祀先農於春。而帥先農。民以興其務本之心。則百穀告成之後。載舉大蜡之禮。以報先畚於冬。而勞來農民。以報其勤動之苦。是故舉先王莫大之禮。亦所以廣聖君莫大之恩也。

封禪

也。

文中子曰。封禪非古也。其秦漢之侈心乎。馬端臨曰。太史公作封禪書。以為古受命帝王未嘗不封禪。且引管仲答桓公之語。以為古封禪七十二家。自無懷至三代。皆有之。蓋出於齊魯陋儒之說。詩書所不載。非事實也。當以文中子之言為正。○梁天監中有請封禪者。著作佐郎許懋建議曰。舜柴岱宗。是為巡狩。而鄭玄引孝經

鈞命訣云。封于泰山。考績燔燎。禪于梁父。刻石記號。此緯書之曲說。七十二君燧人之前。世質民淳。安得泥金。檢玉。結繩而治。安得鐫文告成。妄亦甚矣。若聖主。不須封禪。若凡主。不應封禪。秦始皇嘗封泰山。孫皓嘗封國山。皆由主好名於上。而臣阿旨於下。非盛德之事。不可爲法也。附錄黃氏曰。封禪之祭祀。天於山上。謂之封。祀地於山下。謂之禪。六經無封禪之文。是文也。管仲疏其源。史遷浚其流。季仲揚其波。張

說助其瀾也。帝王無封禪之策。是事也。祖龍噓其烟。孝武吹其燼。隋帝熾其膏。玄宗烈其焰也。既曰伏羲神農禪云云。又曰三皇禪釋。釋其爲說。自相牴牾也。既曰帝嚳堯舜禪云云。又曰五帝禪亭亭。其爲言自相矛盾也。云一山也。或以爲在東山。或以爲在蒙陰。亭一石也。或以爲在牟陰。或以爲在鉅平。諸儒之說。訖無訂證。歷代之制。訖無至當。千乘萬騎。靡不從幸。百靈群祀。靡不祐享。鐫之以

玉牒。聯之以金繩。頌功德。惟恐不至也。藏之以金匱。封之以石泥。講制度。惟恐不盛也。茂陵著書。以爲天下之壯觀。倪寬建論。以爲帝王之盛節。房玄齡。唐之名相也。至以是爲美。盛德之形容。闡後王之休烈。韓昌黎。世之大儒也。至以是爲鋪張對天之洪休。揚厲無前之偉績。于以詡世。盡聽于以肆情。示誇噫。封禪之禮。其果可行哉。

歷代帝王之祀

舜典徧于群神。司服王祭群小祀則玄冕。祭法夫聖王之制祭祀也。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災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丘氏曰。祭法言聖王制祭祀之禮。其常典所當祀者有五焉。其下文復歷叙自古君臣有道德功庸者以實之。凡十有四人。爲君者八人。爲臣者六人。後世廟祀前代帝王。而以其功臣從享。其原蓋出於此。本朝洪武初。建帝王廟於南京鍾山之陽。以祭一

統創業之君。又詔以歷代名臣從祀帝王廟。秦始皇南巡望祭舜於九疑。上會稽祭禹。北魏文成東巡歷橋山祀黃帝。然皆因所至而祀也。未有常典。魏孝文太和始詔祀堯舜禹及周公。然皆惟清酌尹祭而已。至隋始定爲常祀。祀用大牢。而唐因之。唐天寶六載敕三皇五帝。創物垂範。宜有欽崇。其擇日置廟。樂用宮懸。牲用少牢。以春秋致享。丘氏曰。此祀三皇之始。前此堯舜各祭于所都之地。今乃併三皇立廟焉。

○七載。又詔置廟祀三皇以前帝王。天皇地皇。成人皇有巢燧人。代宗永泰二年。詔道州舜廟。宜蠲近廟佃戶。充掃除。宋太祖次序歷代帝王。給守陵戶。命有司致享。我朝於帝王陵廟。既命有司。歲時修葺。又於三年一次出祝文香帛。遣太常寺樂舞生齋往所在。命有司致祭。其所祀者。凡三十六帝。皆盛德之主。有功於生民者也。

皇豐太常寺樂舞生齋宮禮部命百司煇祭其
頌命百司煇祭其又於三平一太出跡文香
王餘守刻命百司煇祭。宋太師太宰劉外帝
宜離逃厥時元武龍斜。宋太師太宰劉外帝
人皇百集幾人。升宗派泰二平隨能此戰
。十建又隨置厥師三皇以前帝王天皇此皇

釋奠

成周釋奠先師之禮

周禮太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而
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
以爲樂祖。祭于瞽宗。大胥春入學合菜合舞。
。王制天子出征反釋奠于學以訊馘告。月
令仲春之月。上丁命樂正習舞釋菜。仲丁又命
樂正入學習樂。文王世子凡學春官釋奠于
其先師。秋冬亦如之。凡始立學者。必釋奠于

釋奠

先聖先師。及行事必以幣。○始立學者。既釁器用幣。然後釋菜。○學記大學始教皮弁祭菜。示敬道也。○熊禾曰釋奠有六。始立學釋奠。一也。四時釋奠通前五也。王制師還釋奠于學。六也。釋菜有三。春入學釋菜合舞。一也。釁器釋菜。二也。學記皮弁祭菜。三也。秋頒學合聲無釋菜之文。則不釋菜也。釋幣唯一。即釁器用幣是也。

漢釋奠先師之禮

漢高帝過魯以大牢祀孔子。○平帝元年初追

謚孔子曰褒成宣尼公。○安帝延光三年祀孔子及七十二弟子於闕里。

魏釋奠之禮

魏正始七年令太常釋奠以大牢祀孔子於辟雍。以顏淵配。○丘氏曰漢以來釋奠之禮始見於此。前此祠孔子者皆於闕里。至是始行于太學。

晉釋奠之禮

晉武帝大始三年詔太學及魯國四時備三牲

以祀孔子。七年皇太子親釋奠于太學。
南宋釋奠之禮

南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太子釋奠。採晉故事
裴松之議應舞六佾。宜設軒懸之樂。

隋釋奠之禮

隋制國子學每歲四仲月上丁釋奠于先聖先
師。州縣學則以春秋仲月釋奠。

唐釋奠之禮

唐高祖武德二年詔國子學立周公孔子廟各

一所。四時致祭。○太宗貞觀二年左僕射房玄
齡等議以孔子爲先聖。顏子爲先師。請停周公。
升孔子爲先聖。以顏子配從之。○貞觀二十年
詔皇太子於國學釋奠于先聖先師。皇太子爲
初獻。國子祭酒亞獻。司業爲終獻。○高祖乾封
元年追贈孔子爲文宣王。○高祖開元二十七年
追謚孔子爲文宣王。

宋釋奠之禮

宋太祖建隆三年詔廟門立戟十六。○貞宗咸

博物典彙 卷四
平中追謚孔子爲玄聖文宣王。尋以犯聖祖諱
改玄聖爲至聖。○仁宗景祐元年詔釋奠用登
歌。○徽宗崇寧四年從司業蔣靜請文宣王用
冕十二旒服九章。○大觀四年詔先聖廟用戟
二十四。文宣王執鎮圭並用王者之制。○
元尊先師子於國學釋奠于先聖先師
元成宗大德十二年制加孔子號曰大成
國朝釋奠之禮子於國學釋奠于先聖先師
國朝詔正諸神封號。惟孔子封爵特仍其舊。每

歲二丁。傳制遣官祭於國學。每月朔望遣內臣
降香。朔日則祭酒行釋菜禮。洪武四年令進士
釋褐詣國學行釋菜禮。十五年始詔天下儒學
通祀孔子。頒釋奠儀。三十六年頒大成樂器於
天下府學。令州縣如式製造。二十九年黜揚雄
從祀。進漢董仲舒。後遇登極。皆遣官祭告闕里。
又駕幸太學行釋菜禮。永樂八年正文廟聖賢
繪塑衣冠。令合古制。十九年北京國子監既定
其南監春祭。命祭酒行禮。稱皇帝謹遣。正統

元年刊定從祀各爵位次。頒行天下。二年以宋胡安國蔡沈真德秀從祀。三年禁祀孔子釋老宮。八年追封元吳澄為臨川郡公從祀。成化二年封漢董仲舒為廣川伯。胡安國建寧伯。蔡沈崇安伯。真德秀浦城伯。弘治九年封宋楊時為將樂伯。從祀。嘉靖九年釐正祀典。始為木主。題曰至聖先師孔子神位。改大成殿為先師廟。殿門為廟門。四配稱復聖顏子。原封充國復聖公宗聖曾子。原封郈國宗聖公述聖子思子。原封沂國述聖公亞聖孟子

博 原封鄒國 之位。十哲以下及門弟子皆稱先賢

某子之位。申黨即申根。祀直存根。公伯寮秦冉

顏何荀况戴聖劉向賈逵馬融何休王肅王弼

冕杜預吳澄十三人俱罷祀。林放蘧伯玉鄭眾盧

植鄭玄服虔范甯七人各祀於其鄉。后蒼王通

歐陽修胡瑗陸九淵增入從祀。尾籩豆樂舞之

數皆更定焉。其內臣降香亦罷。隆慶五年以本

朝薛瑄從祀。萬曆十二年以本朝王守仁陳獻

章胡居仁從祀。二十三年以宋周敦頤父輔成

從祀啓聖祠。脈二十三平以宋風燥脈交解

時南宜針脈萬脈十二平以本時王守寸刺

熨皆更宜熨其內耳刺香亦謂劉處正平以本

渴則參時受刺大脈散入於脈用蠶豆樂舞之

蘇博文脈氣或寧少人各脈其其脈亦當王最

林前吳登十三人與謂脈林於數命王博泉

蘇何薄尺蠲望隆向賈鼓黑蠅何林王肅王

其于文並申黨唱申建脈土舒卦公白察秦冉

亞聖公成國之並十皆以寸尺門榮子普漸去

博物典彙卷之五

史官黃道周參玄氏卷

物用

冕服

易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書帝曰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龍華虫

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以五采彰施于

五色作服汝明。按蔡氏曰日月星辰取其昭臨

也。山取其鎮也。龍取其變也。華虫雉取其文也。

會繪也。宗彞虎雉取其孝也。藻水草取其潔也。火取其明也。粉米取其養也。黼若斧形取其斷也。黻爲兩已相背取其辨也。絺紵也。紵以爲繡也。○周禮弁師掌王之五冕。○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辨其各物與其用事。王之吉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享先王則衮冕。享先公饗射則鷩冕。祀四望山川則毳冕。祭社稷五祀則絺冕。祭群小祀則玄冕。凡兵事韋弁服。眡朝則皮弁服。凡甸冠弁服。凡凶事服

弁服。凡吊事弁經服。大札大荒大裁素服。○司裘掌爲大裘以共王祀天之服。○屨人掌王之服屨。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漢制天子冠通天冠服衮龍袍。○隋制冠平天冠服赭黃袍。○唐制冠翼善冠服亦用赭黃袍。○宋制天子之服一曰大喪冕二曰衮冕三曰通天冠絳紗袍四曰履袍五曰衫袍六曰窄袍。天子祀享朝會親耕及視事燕居之服也。七日御閱服。天子之戎服也。中興以後則有之。○洪武元年二月

翰林學士陶安等奏古者天子五冕祭天地宗廟社稷諸神各有所用請製之。上曰五冕禮太繁。今祭天地宗廟則服衮冕。社稷等祀則服通天冠絳紗袍。餘不用。嘉靖八年五月。上疑冕弁未合典制。論大學士張璁以制有革帶之文。今何不見用。璁對曰按陳祥道禮書古革帶大帶皆謂鞶革帶以繫佩鞞。然後加以大帶。而笏插於二帶之間。夫革帶前繫鞞。後繫綬。左右繫佩。自古冕弁未嘗不用之。今不用革帶。前

後佩服皆無所繫。遂附屬裳要之間。夫古禮制矣。上曰禮服不備。非齋明盛服之意。會典載蔽膝用羅。上織火山龍三章。并大帶綠用錦。皆與今不合。且示裳分上下。而今衣掩裳。裳制如帷幔。而今兩幅。朕意衣但當與裳要下齊。而露裳之六章何如。璁對曰臣考禮制衣不掩裳。與聖意合。夫衣六章。裳六章。上下適均。自不容掩考之集禮會典。與古不異。今衣八章。裳四章。典籍皆無所見。內閣圖注。蓋因官司織造循習訛

謬耳。然亦良以國圖爲蓋。凡官民辭訟。皆用璽節。以爲會典。與古不異。今亦人章。案四章。璽節。周禮地官司市。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掌節。掌邦節。貨賄用璽節。漢高祖元年。高祖至灊。上秦王子嬰封皇帝。璽符節降。丘氏曰。傳國璽圖說。謂其方四寸。秦始皇併六國。命李斯篆其文。孫壽刻之。子嬰奉其璽降。漢高祖即位。服之。世因謂之傳國璽。厥後平帝崩。孺子未立。藏于長樂宮。王莽篡位。使王舜迫太后求之。出

璽投地。剗螭角微玷。其後璽歸光武。至獻帝時。董卓亂。掌璽者投於井中。孫堅於井中得之。後徐璆得以送獻帝。尋以禪魏。魏以禪晉。五胡亂華。爲劉石所得。後復歸之東晉。是後宋齊梁陳。以至於隋。隋滅陳。蕭后携之入突厥。唐太宗求之不得。乃自刻玉曰皇帝景命。有德者昌。貞觀四年。蕭后始自突厥奉璽歸於唐。朱溫篡唐。璽入於梁。梁王入後唐。廢帝。自焚。自是璽不知所。在。臣嘗考之。其璽之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

自秦以後。相傳以爲受命璽。得其璽也。遂傳以爲真。有受命之符。無是璽也。乃至目之爲白板天子。一何愚且惑哉。漢舊儀曰。璽皆白玉螭虎紐。文曰皇帝行璽。皇帝之璽。皇帝信璽。天子行璽。天子之璽。天子信璽。凡六璽。皇帝行璽。封賜諸侯王書。信璽。發兵徵大臣。天子行璽。策拜外國。事天地鬼神。漢制符節令一人。六百石。爲符節臺率。主符節事。唐制天子有傳國璽。及八璽。皆玉爲之。神璽以鎮中國。藏而不用。受

命璽以封禪禮神。皇帝行璽以報王公書。皇帝之璽以勞王公。皇帝信璽以召王公。天子行璽以報四夷書。天子之璽以勞四夷。天子信璽以召兵四夷。唐有符寶郎四人。掌天子八寶。及國之符節。五代周始造二寶。其一曰皇帝承天受命寶。一曰皇帝神寶。宋太祖受禪。傳二寶。宋又制大宋受命之寶。至太宗又別制承天受命之寶。是後諸帝嗣復。皆自爲一寶。以皇帝恭膺天命之寶爲文。凡尊號則以所上尊號爲文。

寶用玉。別有三印。一曰天下合同之印。二曰御前之印。三曰書詔之印。皆鑄以金。後並改印爲寶。○高宗中興御府藏玉寶十有一。一曰鎮國神寶。二曰受命寶。二寶封禪用之。三曰天子之寶。答外夷書用之。四曰天子信寶。舉大兵用之。五曰天子行寶。封冊用之。六曰皇帝之寶。答鄰國用之。七曰皇帝信寶。賜鄰國書及物用之。八曰皇帝行寶。降御劄用之。所謂入寶也。九曰大宋受命之寶。太祖作。十曰定命寶。徽宗作。十一

曰太宗中興之寶。高宗作。又作金寶三。一曰皇帝欽崇國祀之寶。二曰天下合同之寶。三曰書詔之寶。○今制爲尚寶司專司寶璽。及金牌牙牌之屬。按洪武元年春正月。初上欲製寶璽。未得玉。有賈胡浮海獻美玉。曰此于闐玉。祖父相傳。當爲帝王寶璽。上命製爲璽一。圭一。璽之大者曰奉天之寶。爲唐宋傳璽。惟祀天地用之。詔赦用皇帝之寶。立封及賜勞。則用行寶。詔親王大臣。調兵。則用信寶。冊上尊號。則用尊賢

之寶。勅諭親上則用親親之寶。祀山川鬼神則用天子之寶。封外夷及賜勞則用天子行寶。詔外夷調兵則用天子信寶。詔則用制詔之寶。勅則用勅命之寶。勅獎臣工則用廣運之寶。勅諭來朝官則用敬天勤民之寶。凡寶之用必請而後發。○嘉靖十八年二月甲辰造御寶璽十一顆。曰奉天承運大明天子寶。曰天子信寶。曰天子行寶。曰皇帝信寶。曰皇帝行寶。曰大明受明命之寶。曰巡狩天下之寶。曰垂訓之寶。曰命德

之寶。曰討罪安民之璽。曰勅正萬邦之寶。以上

寶璽

漢制諸侯王金璽。璽之言信也。諸侯王金

金璽橐駝紐文曰璽。刻曰某王之璽。列侯黃金龜紐文曰章。刻曰某侯之章。丞相太尉與三公前後左右將軍黃金龜紐文章曰中二千石。銀印龜紐文章曰千石。六百石四百石至二百石以上皆銅印鼻紐文曰印。○印制兩漢以後人臣有金印銀印銅印。唐制諸司皆用銅印。宋因之。○今制惟親王用金。二品以上用銀。三品以

博物典彙 卷五
下皆銅。惟京尹以三品獨得用銀。以上印章。
周禮掌節。掌守邦節而辨其用。以輔王命。守邦
國者用玉節。守都鄙者用角節。凡邦國之使節。
山國用虎節。土國用人節。澤國用龍節。皆金也。
以英蕩輔之。門關用符節。貨賄用璽節。道路用
旌節。皆有期以反。節凡通達於天下。必有節以
傳輔之。無節者有幾。則不達。司關凡四方之
賓客。敏音叩關。則爲之告。有外內之送令。則以
節傳出令之。○小行人達天下之陸節。丘氏

曰。小行人之所達。卽掌節之所掌也。但掌節是
主天子之節爲言。而小行人所達。謂諸侯使者
之入聘者耳。○漢高祖八年。襄平侯紀通尚符
節。令持節矯納周勃北軍。丘氏曰。此古人以
符節蒞軍者。其後武帝時。又使光祿大夫范昆
等。衣繡衣。持節蒞兵。以興擊。則是古人蒞兵。不
但有符。又有節也。○文帝二年九月。初與郡守
爲銅虎符。竹使符。○唐初高祖入長安。罷隋竹
使符。班銀菟符。其後改爲銅魚符。以起軍旅。易

守長安殿門城門給交魚符。巡魚符。左右廂給開門符。闔門符。丘氏曰此唐朝符節之制。上

符節

輿衛

周禮巾車掌公車之政令。辨其用與其旗物而等叙之。治其出入。一曰玉路以祀。金路以賓。同姓以封。象路以朝。異姓以封。革路以卽戎。以封四衛。木路以田。以封蕃國。○司常掌九旗之物。各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為常。交龍為旂。通帛

為旃。雜帛為物。熊虎為旗。鳥隼為旟。龜蛇為旐。金羽為旛。析羽為旟。○明堂位曰鸞車。有虞氏之路也。鉤車。夏后氏之路也。大路。殷路也。乘。周路也。○漢書。漢王居黃屋。左纛。鸞旗在前。屬車在後。翠鳳之駕。旌旗鼓車。旌頭先驅。參乘。乘輿。大駕。備車千乘。騎萬疋。屬車八十一乘。公卿奉引。太僕。大將軍參乘。祀天於甘泉用之。○三輔黃圖。天子出車。駕次第謂之鹵簿。有大駕。有法駕。有小駕。大駕。則公侯奉引。大將軍參乘。太僕

御屬車八十一乘。作三行。尚書御史乘之。最後一乘。垂豹尾。豹尾以前。皆爲省中備。千乘萬騎出長安。祠天於甘泉用之。丘氏曰鹵簿之名始見於此。○唐制天子居曰衛。行曰駕。皆有衛。有嚴羽葆華蓋旌旗罕畢。車馬之衆盛矣。○唐朝會之仗分爲五仗。號衛前五仗。一曰供奉仗。二曰親仗。三曰勳仗。四曰翊仗。五曰散手仗。又有五路七輦十二屬車。○宋初因五代之舊。其殿廷之儀則有黃麾大仗。黃麾半仗。黃麾角仗。

黃麾細仗。其鹵簿之等有四。一曰大駕。二曰法駕。三曰小駕。四曰黃麾仗。○丘氏曰昔人謂綦天下之貴。一人而已。是故環拱而居。備物而動。文謂之儀。武謂之衛。一以明制度。示等威。一以慎出入。遠危疑也。書載弁戈冕劉虎賁車輅。周官旅賁王出入執盾。以夾王車。朝儀之制固已燦然。降及秦漢。始有周廬陛戟鹵簿金根千乘萬騎之盛。歷代因之。雖或損益。不過爲尊大而已。○郭氏曰國初損益百代。嘗詔禮官鹵簿。

彌文務從省節。爲子孫法。而殿中制黃麾仗。凡
正旦。聖節。朝會。及冊拜。接見蕃臣。儀鸞司陳
設儀仗。自至尊而逮皇后。皇妃。東宮。暨妃。皆得
有鹵簿。有儀仗。親王而下。止稱儀仗。而群臣無
及焉。

圭璧

書輯五瑞。既月乃日。覲四岳群牧。頒瑞于群后。
○周禮春官大宗伯以玉作六瑞。以等邦國。王
執鎮圭。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

璧。男執蒲璧。以玉作六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
璧禮天。以黃琮禮地。以青圭禮東方。以赤璋禮
南方。以白琥禮西方。以玄璜禮北方。皆有牲幣。
各放其器之色。

章服。○章服。水內命。金大命。革中命。木小命。火四命。土
書。臯陶謨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周禮大
司徒以本俗六。安萬民。六曰同衣服。○司服公
之服。自衮冕而下。如玉之服。侯伯之服。自鷩冕
而下。如公之服。子男之服。自毳冕而下。如侯伯

之服。孤之服自絺冕而下。如子男之服。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服。弁師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各以其等爲之。而掌其禁令。屨人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屨。功屨散屨。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後漢志註。光武建武元年。復設諸侯王金璽綬。公侯金印紫綬。九卿以下。秩中二千石。太長秋以下。秩二千石。校尉都尉以下。秩千石。以上皆銀印青綬。中外官尚書

令以下。中二千石。丞正平諸司馬皆千石。尚書中謁者以下。秩皆六百石。雒陽市長以下。秩四百石。以上皆銅印黑綬。諸丞尉四百石。三百石。二百石。皆銅印黃綬。唐太宗貞觀四年。詔三品以上服紫。四品五品服緋。六品七品以綠。八品九品以青。高宗上元元年。敕文武三品以上服紫。金玉帶。四品五品以緋金帶。六品七品綠銀帶。八品九品青鍮石帶。庶人黃銅鐵帶。開元以後。百官賞緋紫。必兼魚袋。謂之章服。宋志

朝服一曰進賢冠。二曰貂蟬冠。三曰獬豸冠。皆朱衣朱裳。進賢五梁冠。一品二品侍祠朝會則服之。中書門下則冠加籠巾。貂蟬三梁冠。諸司三品御史臺四品兩省五品侍祠朝會則服之。御史大夫中丞則冠加獬豸角。兩梁冠。四品五品侍祠朝會則服之。六品以下亦服之。衣無中單無劍佩綬。御史則冠有獬豸角。宋因唐制爲公服。三品以上服紫。五品以上服朱。七品以上服綠。九品以上服青。其制曲領大袖。下施橫

襴。束以革帶。幘頭烏皮鞋。自公卿至一命之士通服之。太宗雍熙元年出魚袋以賜近臣。由是內外升朝文武官佩魚。服紫者飾以金。服緋者飾以銀。後俱以入銜。本朝定制品官各有花樣。公侯駙馬伯繡麒麟白澤。不在文武之數。文武官一品至九品皆有應服花樣。文官用飛鳥象其文彩也。武官用走獸象其猛鸞也。定爲常制。頒行天下。俾其隨品從以自造。非若宋朝官爲制之。歲時因其官職大小而爲等第以給

賜也。

深衣

禮記深衣篇曰。古者深衣。蓋有制度。以應規矩。繩權衡。短毋見膚。長毋被土。續衽鉤邊。要縫半下。袼之高下。可以運肘。袂之長短。反詘之及肘。帶下毋厭髀。上毋厭脅。當無骨者。制十有二幅。以應十有二月。袂圓以應規。曲袷如矩。以應方。負繩及踝。以應直。下齊如權衡。以應平。故規者行舉手。以爲容。負繩抱方者。以直其正。方其義。

也。故易曰。坤六二之動。直以方也。下齊如權衡者。以安志而平心也。五法已施。故聖人服之。故規矩取其無私。繩取其直。權衡取其平。故先王貴之。故可以爲文。可以爲武。可以擯相。可以治軍旅。完且弗費。善衣之次也。○藍田呂氏曰。深衣之用。上下不嫌同名。吉凶不嫌同制。男女不嫌同服。諸侯朝朝服。夕深衣。大夫士朝玄端。夕深衣。庶人吉服。深衣而已。此上下之同也。有虞氏深衣而養老。諸侯大夫夕皆深衣。將軍文子。

除喪而受越人吊。練冠深衣。親迎女在塗。婿之
父母歿。深衣編總以趨喪。此吉凶男女之同也。
蓋深衣者簡便之服。非朝祭皆可服之。故曰可
以爲文。云云軍旅也。○黃氏曰。古人衣服之制
不復存。獨深衣則戴記言之甚備。然其制雖具
存。而後世苟有服之者。非以詭異貽譏。則以儒
緩取哂。雖康節大賢。亦有今人不敢服古衣之
說。司馬溫公必居獨樂園而後服之。呂榮陽朱
文公必休致而後服之。然則三君子當居官蒞
職。見用於世之時。亦不敢服此。以取駭於俗觀
也。蓋例以物外高人之野服視之矣。可勝慨哉。

古帝王所都
 黃帝都涿鹿
 顓帝都帝丘
 高辛都亳
 堯都冀州
 舜都蒲坂
 禹都安邑
 湯都亳
 仲乙遷于囂
 河奭甲居相
 祖乙遷于耿
 周太王居邠
 文王居豐
 武王都鎬
 周公營洛邑居九鼎
 平王爲犬戎所逼遂遷都于洛

北都邑

古帝王所都 東京 西京 其餘皆在 燕 趙 魯 齊 宋 鄭 衛 邢 兗 徐 梁 陳 蔡 曹 鄭 宋 衛 邢 兗 徐 梁 陳 蔡 曹

兩漢唐宋新都
 東漢唐宋新都
 東漢唐宋新都

西漢都關中。東漢都洛陽。唐都長安。即關中。宋都汴。高宗南渡都杭。

皇朝都邑。武王。平王。武王。黃氏曰。武王得天下。都于豐鎬。成王繼其志。卽有宅洛之舉。亦猶我太祖建都于吳。而太宗繼之。又建都于燕也。成周之後。漢唐宋皆竝建兩京。然漢唐皆以長安爲西京。洛陽爲東京。宋以汴爲東京。洛爲西京。其地皆接壤。相去不甚遠也。惟我朝則以南北爲稱。蓋跨江南

北而各爲一大都會也。仰惟我高皇帝定鼎金陵。天下萬世之大利也。文皇帝遷都金臺。天下萬世之大勢也。蓋天下財賦出於東南。而金陵爲其會。戎馬盛於西北。而金臺爲之樞。並建兩京。所以宅中圖治。足食足兵。據形勢之要。而爲四方之極者也。用東南之財賦。統西北之戎馬。無敵於天下矣。

關中形勝

張良曰。關中左殽函。右隴蜀。沃野千里。南有巴

蜀之饒。北有胡苑之利。阻三面而守。獨以一面
東制諸侯。諸侯安定。河渭漕輓。天下西給京師。
諸侯有變。順流而下。足以委輸。此所謂金城千
里。天府之國。

幽冀形勝

黃氏曰。自古建都之地。上得天時。下得地勢。中
得人心。未有如今日者也。況此乃蘇秦所謂天
府百二之國。杜牧所謂王不得不可爲王之地。
牧之言曰。禹書九州。一曰冀州。舜以其分太

離爲幽州。其人沈鷲。多材力。重許可。能辛苦。復
產健馬。下者日馳二百里。所以兵嘗當天。下。則
其兵馬之盛。在昔則然矣。且其地瀕大海。在秦
始皇時。起黃腸瑯琊。負海之粟。轉輸北河。是時
海運固已通于茲矣。唐杜南謂漁陽豪俠之地。
雲帆轉遼海。粳稻耒東吳。則唐時又通東吳之
粟于此焉。胡元盛時。漕東南粟至燕。歲幾至四
百萬石。而南方之貨亦隨以至。是蓋天生鉅海。
爲國家運道。不假通渠轉漕。自然而成者也。則

其食貨之豐，有非他方所可及也。○考地形勢，則東北一支，自雲中而下者，爲古冀州晉地，卽今之山西。其地北峙太岳，黃河南統太華，東西對立，嵩山爲中屏障，故堯都平陽，舜都蒲坂，禹都安邑，皆其地也。古所謂中原也。由是而東，則爲古幽薊燕地，而盡於遼左，卽今之北京。其地北枕居庸，南襟河濟，西峙太行，東環滄海。昔黃帝都于涿鹿，是也。元人雖嘗都此，然夷狄不足以當中國之勝。今日國家之盛，卽黃帝舊都。

也。其西北一支，自岍岐而下者，爲古雍州秦地，卽今之陝西。四塞之地，金城千里，獨開函谷，而下則爲豫州洛地，而盡於徐州，卽今河南中土之地。四通五達，東西南北，道里適均，故伏羲都陳，帝嚳商湯都亳，平王東遷于洛，光武之東漢，宋之汴京，皆其地也。由是而東，則爲兗州魯地，卽今之山東，而盡於青州，承中土之氣，至東岳而盡。神農少昊顓頊皆都于此。周公所封，孔子所生者也。又其西一支，自梁州岷山而下，爲巴

蜀卽今四川。江漢之源。昭烈所都。又其下爲荊州。卽今楚地。湖廣廣西。形勝不足。古未建都。又分一支爲揚州。吳越之地。卽今之南京。而東盡於浙江。我嘗其此。少由吳而東。限爲交。州。晉。於。太祖生鳳陽。及有天下。遂都南京。其地鍾山龍蟠。石城虎踞。而以長江爲險。閱江樓記極稱形勢。可北中原。及。成祖入承。大統。再踰十年。復建北京都焉。又一支爲江西。而盡於廣東。福建。雲貴者。則百粵之地也。大抵中國形勢。北高

而南卑。故帝王建都。必據六合之上游。上應紫微。北極之象。居北面南。以臨下。未有居南而可以制北者。也。河南雖中土。周公嘗營洛邑。然平王東遷。漸淪於微。宋朝都之。寢趨于弱。蓋後世之于前代。事勢不同。張子房所謂四面受敵。非用武之地也。山東視冀雍。爲下流之地。不可以居。川蜀阻險。可守而不可攻。惟南京。及。而。太祖誕育之鄉。閱江樓記謂中原爲唐堯生長之鄉。就而都之。所以美稱中原。若南京之地。不

下中原其不京而不都者。蓋天地生人而水至。亦氣運循環而未周耳。朕既生此乘天地之初氣。卽從建都。大率亦不離于父母之邦而遠遷都也。夫帝王建都必依山而阻水。南京形勢雖美。而北以長江爲險。則失所矣。嘗考帝學初都豫州之亳。而封于冀。爲唐侯。及擊厥立堯。仍都冀而始成。放勳之治。亦在冀。公嘗營谷。而太。祖。初。都。南。京。而。封。成。祖。于。燕。及。建。文。革。除。成。祖。仍。都。燕。而。有。今。日。之。盛。蓋。冀。與。燕。爲。一。

帶地勢相連。又黃帝舊都。氣運五千年一週。適當其時者也。若浙江自宋南遷。竟失之于胡元。他如江西地形卑下。姚廣孝所謂探囊取物者。福建廣東雲貴。皆南裔也。不以封藩服者。不必言矣。所以然者。蓋天下之大勢。中國爲東南之一區。特以天地之元氣。蒸洩於東南。故謂之中國。非天下之中也。是以中國之地。西北氣之初也。故水深土厚。東南氣之盡也。故水淺土薄。豈非氣之厚薄有自然乎。孔子以北辰爲君象。其

意蓋在北也。故夫帝王之都，北方其有不可易者矣。所可慮者，如前輩所謂漢之邊在北，咸陽去朔方千餘里；唐之邊在西，長安去吐蕃界亦幾千里。今京都北抵居庸，東北抵古北口，西南抵紫荊關，近者百里，遠者不過三、四百里，所謂居庸則吾之背也，紫荊則吾之吭也。昔之據關中者，將以搯中國之吭而拊其背；都幽燕者，切近于北狄，則又恐反搯吾之吭而拊吾之背焉。此則所當深加意者也。

古者定都之制

周禮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大司徒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凡建邦國，以上圭度其地而制其域。土方氏掌土圭之法，以致日景，以土地相宅而建邦國都邑。匠人建國，水地

以縣置禁以縣抵。以景爲規。識日出之景。與日
 入之景。晝參諸日中之景。夜攷之極星。以正朝
 夕。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國中九經九緯
 經涂九軌。左祖右社。前朝後市。市朝一夫。

以縣置禁以縣抵。以景爲規。識日出之景。與日
 入之景。晝參諸日中之景。夜攷之極星。以正朝
 夕。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國中九經九緯
 經涂九軌。左祖右社。前朝後市。市朝一夫。

古者文治之始

城關築樂。城池之守。城池之守。城池之守。城池之守。
 周禮掌固掌修城郭溝池樹渠之固。頒其士庶
 子及其衆庶之守。設其飾器。分其財用。均其稍
 食。任其萬民用其材器。凡守者受法焉。司險
 掌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據鄭玄
 曰。固國所依阻者也。在國曰固。在野曰險。掌固
 掌修城郭溝池樹渠之固。竝據國而言。司險周
 知山林川澤之阻。竝據野而言。春秋隱公七

年夏城中丘。九年夏城郎。按胡氏曰城者禦暴保民之所而城有制。役有時。大都不過三國之一。邑無百雉之城制也。凡土功龍見而戒事。火見而致用。水昏正而栽。日至而畢。時也。隱公城中丘城郎而皆以夏。則妨農務而非時矣。襄公二十二年城虎牢。按胡氏曰虎牢鄭地。故稱制邑。至漢爲成臯。今爲汜水縣。巖險聞於天下。猶虞夏之下陽。趙之上黨。魏之安邑。燕之榆關。吳之西陵。蜀之漢樂。地有所必據。城有所必守。而不可

以棄焉者也。有是險而不能守。故不繫於鄭。丘氏曰古者列國。其山川丘陵。各有險阻之處。往往據之以爲守。我國家分天下爲兩畿。十三藩。與凡交界之處。各設衛以守城焉。如潼關。乃河南陝西交界也。則設潼關衛以守焉。然衛城界河。陝之間。去京畿且遠。顧不以屬河陝二都司。而直隸京師。聖祖之意深矣。漢高祖六年。宮冬十月。令天下縣邑城。呂氏曰始皇并諸侯而隳壞城郭。高祖定天下而令縣邑城。心量之廣。

狹世祚之長短。於是可卜矣。釋曰：此亦量之與
宮闕之居。今天下釋曰：此亦量之與
易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土
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按丘氏曰：此人
生有宮室之始。○詩序曰：定之方中。美衛文公
也。文公徙居楚丘。始建城市而營宮室。得其時
制。百姓悅之。國家殷富焉。其首章曰：定之方中。
作於楚宮。揆之以日。作于楚室。○大雅綿之篇
曰：迺立臯門。臯門有伋。迺立應門。應門將將。按

丘氏曰：周之天子有五門。曰臯。曰庫。曰雉。曰應。
曰路。其三門者。乃既爲天子時所立。惟臯應二
門在太王時已有之。○春秋僖公二十年春。新
作南門。按胡氏曰：譏用民力於所不當爲也。僖
公嘗修泮宮。復闕宮矣。侯斯董其役。史克頌其
事。而經不書者。宮廟以事其祖考。學校以教國
之子弟。二者爲國之先務。雖用民力不可廢也。
其垂教之意深矣。○定公二年。新作雉門及兩
觀。胡氏曰：譏僭王制而不能革也。○史記堯之

有天下也。堂高三尺。采椽不斷。茅茨不剪。秦
始皇以咸陽人多。先王宮庭小。乃先作前殿阿
房。東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土可以淫萬人。下
可以建五交旗。漢高祖七年。帝至長安。蕭何
治未央宮。帝見其壯麗。甚怒曰。天下匈匈數歲
成敗未可知。是何治宮室過度也。何曰。天下方
未定。故可因以就宮室。且天子以四海為家。非
壯麗無以重威。且無令後世有以加也。文帝
卽位三十二年。宮室苑囿車騎服御無所增益。

有不便輒弛以利民。嘗欲作露臺。召匠計之。直
百金。上曰。百金中人十家之產也。吾奉先帝宮
室。嘗恐羞之。何以臺爲。武帝元鼎二年起栢
梁臺。作承露盤。宮室之修自此日盛。明帝永
平三年夏旱而大起北宮。鍾離意上疏諫。帝遂
止。應時澍雨焉。靈帝聽嬖幸之言。歛天下錢
以修宮室。謂之修宮錢。既取之於田畝。復取之
於選調。魏明帝太和元年營修宮室。王朗上
疏諫曰。昔大禹欲拯天下之大患。故先卑其宮

室。儉其衣服。勾錢欲廣其禦吳之疆。亦約其身以及家。儉其家以施國。漢之文景欲恢弘祖業。故割意於百金之臺。昭儉於弋綈之服。霍去病中材之將。猶以匈奴未滅不治第宅。明邴遠者略近。事外者簡內也。○明帝好土功。力役不已。少府楊阜上疏曰。堯尚茅茨而萬國安其居。禹卑宮室而天下樂其業。及至殷周。或堂崇三尺。度以九筵耳。桀作璇室象廊。紂爲瓊宮鹿臺。以喪其社稷。楚靈築章華而身受禍。秦皇作阿房。

二世而滅。夫不度萬民之力。以從耳目之欲。未有不亡者也。帝感其言。○唐太宗貞觀四年。災卒修洛陽宮以備巡幸。張玄素諫乃止。○貞觀十一年。太宗作飛仙宮。魏徵上疏以爲煬帝窮奢極欲。使社稷爲墟。陛下襲舊加飾。則以亂易亂。殃咎必至。○宋太祖詔自今節度觀察及刺史知州等罷任其治所廨舍。有無隳壞及所增修。著以爲籍。損壞不全者。殿一選。修葺建置而不煩民者。加一選。

明堂

黃帝拜祀上帝于明堂。或謂之合宮。○唐虞祀五帝於五府。蒼曰靈府。赤曰文祖。黃曰神記。白曰明紀。黑曰玄矩。○夏后氏曰世室。○殷人曰重屋。○周人曰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室中度以几。堂上度以筵。宮中度以尋。野度以步。涂度以軌。廟門容大扁七介。闈門容小扁三介。天子負斧扆。南鄉而立。三公中階之前。北面東上。諸侯之

位。阼階之東。西面北上。諸伯之國。西階之西。東面北上。諸子之國。門東北面東上。諸男之國。門西北面東上。九夷之國。東門之外。西面北上。八蠻之國。南門之外。北面東上。六戎之國。西門之外。東面南上。五夷之國。北門之外。南面東上。九采之國。應門之外。北面東上。四塞。世告至此。周公明堂之位也。孟春之月。天子居青陽左个。仲春之月。天子居青陽太廟。季春之月。天子居青陽右个。孟夏之月。天子居明堂左个。仲夏之月。

天子居明堂太廟。季夏之月天子居明堂右个。中央土。天子居太廟太室。孟秋之月天子居總章左个。仲秋之月天子居總章太廟。季秋之月天子居總章右个。孟冬之月天子居玄堂左个。仲冬之月天子居玄堂太廟。季冬之月天子居玄堂右个。門之於北而東上。六太之國西門之西附錄黃氏曰。歷代制度之異。莫異於明堂。諸儒議論之詳。莫詳於明堂。嘗稽其沿革之制。則神農謂之天府。黃帝謂之合宮。堯謂之衢

室。舜謂之總章。夏謂之世室。商謂之重屋。此名之所以不同也。周之明堂。或在太山。漢之明堂。或在汶上。隋寓之雩壇。唐寓之圓丘。淳于登以爲在國南。宇文愷以爲在郭內。此地之所以不同也。黃帝以之祭上帝。堯舜以之祀五帝。周以之祀文王。摯虞以爲祭五天帝。鄭玄以爲祭五人帝。則又所祭之不同。黃帝爲一殿。堯舜爲五府。太戴以爲九室。十二堂。月令以爲四堂。十二室。考工記五室。唐制三

層則又爲制之不同。蒼曰靈府。赤曰文祖。黃曰神記。白曰明紀。黑曰玄矩。又有五色之異。東曰青陽。南曰明堂。中曰太室。西曰總章。北曰玄堂。又有五方之殊。蓋其沿革之制如此也。取象之意。則上圓以象天。下方以象地。四闕以象四時。八窗以象八風。堂高三丈以象三統。周圍九階以象九州。設十有三座以象十有三月。博二十四氣。戶之數則取象於三十六雨。牖之數則取象於七十二風。堂方一百四十四尺。則取象於坤之策。屋圓二百一十六尺。則取象於乾之策。蓋其取象之意如此也。合諸儒之論而折衷之。康成博而證其失也。雜伯喈辨而裁其失也。同袁淮質而明其失也。刺摯虞簡而質其失也。短宇文愷裁其失也。富其失也。巧李謚孚而篤其失也。苛皆爲聚訟之資而已。求至當歸一之論。未之有也。合歷代之制而折衷之。漢武得之於斷而溺於怪。光武得之於文而惑於讖。梁武得之於

十物身身 卷五 三十
裘冕而失之於牲牢。齊文得之於配侑而失
之於一殿。唐則恣於淫侈。皆爲獻笑之具而
已。求其至當歸一之制。未之有也。宋之宮也
苑囿。而當其夫也。江李蓋幸而蓋其夫也。皆皆
周禮。囿人掌囿遊之獸禁。收百獸。祭祀喪紀賓
客。其其生獸。死獸之物。○春秋莊公三十有一
年。春築臺于郎。夏築臺于薛。秋築臺于秦。按胡
氏曰。何以書。厲民也。天子有靈臺以候天地。諸
侯有時臺以候四時。去國築臺於遠而不緣占

候。是爲遊觀之所。厲民以自養也。○成公十有
八年。築鹿囿。按穀梁曰。山林藪澤之利。所以與
民共也。虞之非正也。○左傳襄公十七年。宋皇
國父爲太宰。爲平公築臺。妨於農收。子罕請俟
農功之畢。公弗許。築者謳曰。澤門之替。實與我
役。邑中之黔。實慰我心。子罕聞之。親執朴以行。
築者。而扶其不勉者曰。吾儕小人。皆有闔廬。以
辟燥濕寒暑。今君爲一臺而不速成。何以爲役。
驅者乃止。或問其故。子罕曰。宋國區區。而有詛

有祝禍之本也。○昭公九年冬築郎囿。季平子欲其速成也。叔孫昭子曰。焉用速民。其以勦民也。無囿猶可。無民其可乎。○國語楚靈王爲十華之臺。與伍舉升焉。曰。臺美矣。夫對曰。臣聞國君服寵。以爲美。安民以爲樂。聽德以爲聰。致遠以爲明。不聞其以上木之崇高。彫鏤爲美。而以金石匏竹之昌大。囂庶爲樂。不聞其以觀大視侈。淫色以爲明。而以察清濁爲聰也。先君莊王爲匏居之臺。高不過望國氛。大不過容宴豆。木

不妨守備。用不煩官府。民不廢時務。官不易朝常。先君是以除亂克敵。而無惡於諸侯。今君爲此臺也。國民罷焉。財用盡焉。年穀敗焉。百官煩焉。臣不知其美也。○漢武帝建元三年。帝使吾丘壽王舉籍阿城以南。蓋屋以東。宜春以西。提封頃畝。及其賈直。欲除以爲上林苑。東方朔諫不聽。○靈帝光和三年。作畢圭靈昆苑。司徒楊賜諫。帝欲止。侍中任芝樂松曰。昔文王之囿百里。人以其爲小。齊宣四十里。人以其爲大。今與百姓

共之無害於政也。帝悅遂爲之。○隋煬帝大業
元年築西苑周二百里。好以月夜從宮女數千
騎遊西苑。作清夜遊曲於馬上奏之。

高麗圖經論潮汐謂于子。辰。申。戌。丑。未。酉。亥。子。辰。申。戌。丑。未。酉。亥。子。辰。申。戌。丑。未。酉。亥。
潮汐往來應期不爽。爲天地之至信。古人嘗論
之。在山海經以爲海鱗出入之度。浮屠書以爲
龍神之變化。竇叔蒙海嶠志以爲水隨月之虧
盈。盧肇海潮賦以爲日出於潮衝擊而成。王充
論衡以爲水者地之血脉。隨氣進退。率未之盡。
大抵天包水。水承地。而一元之氣升降於太虛
之中。地承水。力以自持。且與元氣升降互爲抑

揚而人不覺亦猶坐於船中而不知船之自運也。方其氣升而地沉則海水溢上而為潮及其氣降而地浮則海水縮而為汐。計日月廿二辰由子至巳其氣為陽而陽之氣反自有升降以運乎晝。自子至亥為陰而陰之氣反自有升降以運乎夜。一晝廿夜合陰陽之氣凡再升再降故一日之間潮汐皆再焉。然晝夜之攻擊乘消并降如應符則日臨于子則陽氣始升。月臨于午則陰氣始升。故也。夕潮之期日皆臨子。晝潮之

期月皆臨午焉。又日行遲月行速以速應遲。每二十九度過半而月行及之。日月之會謂之合朔。故月朔之夜潮日亦臨子。月朔之晝潮日亦臨午焉。且晝即天上而言之天體四轉日月東行自朔而往。月速漸東而漸遲潮亦應之以遲於晝。故晝潮自朔後迭差而入于夜。此所以一日午時二日午末三日未時四日未末五日申時六日申末七日酉時八日酉末也。至夜即海下而言之天體東轉日月西行自朔而往。月速

漸西而漸遲。潮亦應之以遲于夜。故夜潮自朔
 後。迭復而入于晝。此所以一日子時。二日子末。
 三日丑時。四日丑末。五日寅時。六日寅末。七日
 卯時。八日卯末也。以時有交變。氣有盛衰。而浙
 潮之所至。亦因之為大小。當卯酉之月。則陰陽
 之交也。氣以交而盛。故潮之大也。獨異於餘月。
 當朔望之後。則天地之變也。氣以變而盛。故潮
 之大也。獨異於餘日。今海中有魚獸。殺取皮而
 懸之。潮水至則毛皆起。豈非氣感而類應之自
 然歟。

然歟。余安道論潮汐。始一書。厥後因日之人。無不
 古之言潮者多矣。或言如橐籥翕張。或言如人

氣呼吸。或云海鱗出入。皆無經據。唐世盧肇著
 海潮賦。以謂日入海而潮生。月離日而潮大。自
 謂極天人之論。世莫敢非。予嘗東至海門。南至
 武山。旦夕候潮之進退。弦望視潮之消息。乃知
 盧氏之談。出於胸臆。所謂蓋不知而作者也。夫
 陽燧取火於日。陰鑑取水於月。從其類也。潮之

漲退。海非增減。蓋月之所臨。則水往從之。日月
右轉。而天左旋。一月一周。臨於四極。故月臨卯
酉。則水漲乎東西。月臨子午。則潮平乎南北。彼
竭此盈。往來不絕。皆繫於月。不繫於日。何以知
其然乎。夫晝夜之運。日東行一度。月行十三度
有奇。故太陰西沒之期。常緩於日三刻。有奇。潮
之日。緩。其期率亦如是。自朔至望。常緩一夜。潮
自望至晦。復緩一晝。潮若因日之入海。激而爲
潮。則何緩不及期。常三刻有奇乎。夫春夏晝潮

常大。秋冬夜潮常大。蓋春爲陽中。秋爲陰中。歲
之有春秋。猶月之有朔望也。故潮之極漲。常在
春秋之中。濤之極大。常在朔望之內。此又天地

明之常數也。

王霸

得天理之正。極人倫之至者。堯舜之道也。用其
私心。依仁義之偏者。霸者之事也。王道如砥。本

竭此盈往來不絕皆繫於月不繫於日何以知其然乎夫晝夜之運日東行一度月行十三度
之常燦也陰西段之期常燦於日三刻有奇
春煉之中常之燦大常亦燦望之內出又天此
之有春煉離良之有燦望也姑臧之燦常
常大煉冬之燦常大蓋春為期中外為中
常

博物典彙卷之六

文獻考此之燦皆與史官黃道周參玄氏卷

癸王霸盟然其公四燦卦義以別請卦而為日

明道程氏論王霸

得天理之正極人倫之至者堯舜之道也
用其私心依仁義之偏者霸者之事也
王道如砥本西乎人情出乎禮義若履大路而行無復回曲
霸者崎嶇反側於曲逕之中而率不可與入堯舜之道
故誠心而王則王矣假之而霸則霸矣二

者其道不同。在審其初而已。易所謂差若毫釐，繆以千里者，其初不可不審也。西山真氏論霸，以春秋攷之，齊桓之伐衛，若尊王也，而心則在於取賂，其省難於魯，若邠鄰也，而心則在於規國。就其名義之最正者，如救邢封衛之舉，首止葵丘之盟，然其心則欲仗義以服諸侯而成己之霸。若此之類，皆所謂假仁者也。其於小國，則滅譚滅遂降鄆遷陽是，皆以力服之也。然遂既

滅矣，而亡國遺民猶能殲其師，則人之不心服可知矣。至於大國，則於楚也。雖仗諸侯之衆，執王祭之名，能使其受盟於召陵，曾未數年，伐吾與國之黃，又從而滅之，齊卒不能救也。既又伐吾與國之徐，齊雖救之，終莫止其敗也。其於晉國也，未嘗能使之，一與會盟，蓋嘗取虢與虞矣。不聞其以滅，同姓問之也。又嘗殺太子申生矣。不聞其以易嫡子正之也。葵丘之盟，將來會而還，亦不聞其致詰之也。蓋其力之所至，則得以

服之力之所不及。則無以服之矣。迨其末年。城緣陵而散。城郛而不果。狄侵衛。又侵鄭。而不能遏。魯滅項。雖討其罪。而不能終。是雖易服者。亦無以服之矣。又其甚也。身沒未幾。而曹衛邾之師已見伐矣。若晉文之譎。其視齊桓之正。又不逮焉。本無義也。而假一事示之義。本無信也。而假一事示之信。本無禮也。而假一事示之禮。曰。示云者。表而揚之。以誇眾也。故一朝王之頃。而遽請隧焉。是名爲勤王。而實窺大物也。陽樊不

服。則圍之。原不服。又圍之。名雖受地於王。實則以力取也。五霸莫盛於桓文。然皆以力假仁。而不本於德。故能屈人之力。而無以服其心。視昔成湯之興也。東征而西怨。文王之作也。大畏而小懷。爲何如哉。

山堂章氏總論二霸而興。五會盟以鞏其氣。此孔子曰。晉文公譎而不正。齊桓公正而不譎。此聖人卽春秋之旨。以定二霸之優劣也。昔者宣王中興。伐獫狁。威荆蠻。使之竄伏。荒陲屏氣息。

述不敢內顧。自平王東遷。周道復衰。時無宣王之明。無吉甫方叔之佐。是以荆蠻醜類。浸爾跳梁。入蔡伐鄭。侵陳圍宋。讐狼狼戾。所向披靡。幸賴小白重耳。相望而興。或會盟以聲其威。或克伐以折其氣。是以虐焰不逞。中原少寧。則二霸之功。亦云盛矣。考之經。筆其行事。終始相背。馳請備論之。以伸孔子之說。周惠王以惠后之愛。欲廢太子鄭。立王子帶。而小白親率諸侯。會世子於首止。以定其位。此正天下之功也。至重耳

敗楚。未幾已。致天王於踐土。則與首止之盟異矣。及惠王卽位。襄王以叔帶之難。懼不得立。使告於齊小白。於是率諸侯以謀之。此定王室之功也。至重耳會溫。未幾又盟王人於翟泉。則與洮之盟又異矣。小白以禮義柔中國。故盟會諸侯入。然後有陘之師。則先禮義而後征伐者也。重耳以兵革威中國。故未嘗盟會諸侯。據有城濮之戰。則先征伐而後禮義者也。小白之服楚。先侵蔡以示其威。又次于陘以耀其衆。及楚畏

服遣師乞盟。於是結盟而還。未嘗接刃。則志在於全師而已。及重耳戰楚城濮。則先侵曹衛。及又執曹伯。昇宋人以怒之。然後合四國之師。一戰屠楚。兵革之威。疾若風雷。則服楚之功。與小白異矣。小白盟楚之後。楚雖不敢蕙陵大國。而滅弦圍許。滅黃伐徐。連歲侵軼。不少衰止。至重耳既敗楚師。不見經者七年。雖徐許小國。亦無患楚。則服楚之功。與小白又異矣。小白之伯也。諸侯未服。固嘗侵伐之。然不過伐其國之人。臣

使諸侯自懼而後已。故莊十七年。執鄭詹。鄭伯遂同盟于函。僖四年。執陳轅濤。塗陳侯。遂盟于首止。此皆未嘗執諸侯也。至重耳則執曹伯。以昇宋人。執衛侯。以助元咺。而曹衛二國。終不得與其盟會。則其所以服諸侯者。異矣。小白之伯也。伐戎者三。救諸侯者四。城國者三。雖不能盡成其功。然驅攘夷狄。救邠災患。其於諸侯亦不可謂無功也。至重耳則戰楚之外。不復見其攘救之功。故三十年狄侵齊。而晉侯不能救。三十

一年衛遷帝丘而晉侯不城則其所以勤諸侯者又異矣夫二伯行事載在春秋其每相戾如此竊嘗究其心焉方小白之伐楚非不欲戰也然當春秋時諸侯恣橫干戈相尋殘民暴骨不勝其患小白主伯方崇禮義去侵伐以救當時之弊故端委正笏雍容乎壇陛之間兵革不施而諸侯已諭其志又况當時楚雖浸強其患尚小不過侵擾鄰境若蔡鄭諸國而已及齊侯一出楚既畏服則召陵之師盟而不戰小白之心

也然而夷狄之性易以威制難以信結故自齊霸後而楚之驕暴甚於曩時至伐宋大國執天子上公脇制諸侯使束身從已齊魯之君僂首帖耳委命下吏無復慙色中國之風幾爲夷虜矣故重耳之興尚懷仁厚不奮兵威則何以折楚之暴以懲艾諸侯哉然則晉文之伯又不得不用征伐也雖然小白之會止致世子重耳之盟乃召天王其罪之輕重固不待較然而明矣然循流究源則小白之罪又加於重耳何則春

秋之作。爲尊王也。當周之衰。諸侯跋扈。忽傲天子。君臣之禮。掃地殆盡。所賴於振興者。二伯而已。使小白。王伯之後。卽帥諸侯朝天子。以令天下。則重耳雖不臣。安敢致天王哉。惟小白不朝京師。致王世子。是以晉文得侈其惡。無所嚴憚。論春秋之義。則小白之罪。誠過於重耳矣。嗚呼。賢如二伯。且假尊周之名。而忘其實。况當世諸侯哉。孟子謂三王之罪人諒矣。引宋大國。薛天

人文質

孔子論文質

子曰。夏道尊命。事鬼敬神而遠之。近人而忠焉。光祿而後威。先賞而後罰。親而不尊。其民之敝。蠢而愚。喬而野。朴而不文。殷人尊神。率民而事神。先鬼而後禮。先罰而後賞。尊而不親。其民之敝。敝蕩而不靜。勝而無耻。周人尊禮尚施。事鬼敬神而遠之。近人而忠焉。其賞罰用爵。列親而不尊。其民之敝。利而巧。文而不慙。賊而蔽。又曰

夏道未瀆。辭不求備。不大望於民。民未厭其親。殷人未瀆禮。而求備於民。周人強民未瀆神。而賞爵刑罰窮矣。而又曰。虞夏之道。寡怨於民。殷周之道。不勝其蔽。又曰。虞夏之質。殷周之文。至矣。虞夏之文。不勝其質。殷周之質。不勝其文。太史公論文質。或賞而或罰。雖而不尊。其五之。夏之政。忠。忠之敝。小人以野。故殷人承之以敬。敬之敝。小人以鬼。故周人承之以文。文之敝。小人以僂。故救僂莫若以忠。三王之道。若循環。終

而復始。周秦之間。可謂敝矣。秦政不改。反酷刑法。豈不繆哉。故漢興。承敝易變。使人不倦。得天統矣。蓋世道雖異。其理一也。故曰。漢承秦之弊。而得天下。其理一也。故曰。漢承秦之弊。而得天下。其理一也。

董仲舒論文質

三王之道。所祖不同。非有相反。將以拯溢扶衰。所遭之變。然也。故孔子曰。無爲而治者。其舜虜。改正朔。易服色。以順天命而已。其餘盡循堯道。何更爲哉。故王者有改制之名。亡變道之實。然夏尚忠。殷尚敬。周尚文者。所繼之統。當用此也。

孔子曰殷因於夏禮所損益可知也。周因於殷禮所損益可知也。其或繼周者雖百世可知也。此言百王之用。以此三者矣。夏因於虞而獨不言。所損益者。其道如一。而所尚同也。道之大原出於天。天不變道亦不變。是以禹繼舜。舜繼堯。三聖相受而守一道。亡救弊之政也。故不言其所損益也。繇是觀之。繼治世者其道同。繼亂世者其道變。今漢繼大亂之後。若宜少損周之文。致用夏之忠者。問曰。隋。漢。秦。如。不。如。又。漢。世。

蘇子古史論文質

傳曰夏之政尚忠。商之政尚質。周之政尚文。而仲尼亦云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予讀詩書。歷觀唐虞至於夏商。以爲自生民以來。天下未嘗一日而不趨於文也。文之爲言。猶曰萬物各得其理。云爾。父子君臣之間。兄弟夫婦之際。此文之所由起也。昔者生民之初。父子無義。君臣無禮。兄弟不相愛。夫婦不相保。天下紛然而淆亂。忿鬪而相苦。文理不著而人倫不明。

生不相義而死不相葬。天下之人舉皆戚然不
寧於中。然後反而求其所安。屬其父子而列其
君臣。聯其兄弟而正其夫婦。至於虞夏之世。乃
益去其鄙野之制。然猶以天子之尊。飯土塿。啜
土釧。土堦三尺。茅茨不翦。至於周而後大備。其
粗始於父子之際。其精布於萬物。其用甚廣而
無窮。蓋其當時莫不自謂文於前世而後之人
乃更以爲質也。是故祭祀之禮。陳其籩豆。列其
鼎俎。備其醪醴。俯伏以薦。思其飲食。醉飽之樂。

而不可見也。於是瀆用鬱鬱。藉用白茅。既沃而
莫之見。以爲神之縮之也。體魄降於地。魂氣升
於天。恍惚誕漫而不知其所由。據聲音氣臭之
類。恐不能得當也。於是終祭於屋漏。繹祭於祊。
以爲人子之心無所不至也。薦之以滋味。重之
以膾炙。恐鬼神之不屑也。薦之以血毛。重之以
體薦。恐父祖之不吾安也。於是先黍稷而飯。稱
梁。先大羹而後齋羞。以爲不敢忘禮。亦不敢忘
愛也。丁寧反復。以爲可以盡人子之心。而人子

之心亦可以少安矣。故凡世之所謂文者，皆所以安夫人之所不安，而人之所安者，事之所當然也。仲尼區區於衰周之末，收先王之遺文，而與曾子推論禮之所難據，至於毫釐纖悉，蓋以爲王道之盛，其文理當極於此焉耳。及周之亡，天下大壞，強凌弱，衆暴寡，而後世乃以爲用文之弊。夫自唐虞以至於商，漸而入於文，至周而文極於天下。當唐虞夏商之世，蓋將求周之文，而其勢有所未至，非有所謂質與忠也。自周而

下，天下習於文，非文則無以安天下之所不慮。此其勢然也。今夫冠昏喪祭而不爲之，禮墓祭而不廟，室祭而無所仁，人君子有所不安於其中，而曰不文以從唐虞夏商之質，夫唐虞夏商之質，蓋將以求周之文而未至者，非所以爲法也。

此... 之... 蓋... 以... 而... 未... 至... 者... 非... 以... 為... 中... 而... 曰... 不... 文... 以... 而... 而... 不... 而... 無... 而... 人... 子... 而... 不... 其... 然... 也... 今... 夫... 天... 子... 之... 事... 也... 天... 子... 之... 事... 也... 天... 子... 之... 事... 也...

五正朔... 曰... 春... 天... 子... 之... 事... 也... 三代三正之說... 不... 然... 也... 然... 以... 理... 求... 之... 疑...

朱子曰王者受命而改正朔所以新民之視聽也故夏以建寅之月為正謂之人統商以建丑之月為正謂之地統周以建子之月為正謂之天統孔氏以為商湯始改正朔而周因之鄭氏以為自古帝王皆然蓋不可考然以理求之疑孔氏為得之也

胡氏論春王正月五日... 胡氏論春王正月五日... 胡氏論春王正月五日... 胡氏論春王正月五日...

按左氏曰王周正月。周人以建子爲歲首。則冬
十有一月是也。前乎周者以丑爲正。其書始卽
位曰惟元祀十有二月。則知月不易也。後乎周
者以亥爲正。其書始建國曰元年冬十月。則知
時不易也。建子非春亦明矣。乃以夏時冠周月
何哉。聖人語顏回以爲邦則曰行夏之時。作春
秋以經世。則曰春王正月。此見諸行事之驗也。
或曰非天子不議禮。仲尼有聖德無其位。而改
正朔可乎。曰有是言也。不曰春秋天子之事乎。

以夏時冠月。垂法後世。以周正絕事。示無其位
不敢自專也。其旨微矣。加王於正者。公羊言大
一統是也。國君逾年改元。必行嘗廟之禮。國史
主記時政。必書卽位之事。而隱公闕焉。是仲尼
削之也。古者諸侯繼世襲封。則內必有所承。爵
位土田受之天子。則上必有所稟。內不承國於
先君。上不稟命於天子。諸大夫拔已以立而遂
立焉。是與爭亂造端。而篡弒所由起也。春秋首
緝隱公以明大法。父子君臣之倫正矣。

程子論春王正月。出於父子君臣之命。王矣。春。天時。正月。王正。書春王正月。示人君當上奉天時。下承王正。云爾。董仲舒所謂道之大原出於天。求端於天是也。堯之大政所先者。欽若昊天。茲可見矣。王者所行。必本於天。以正天下。而下之奉王改者。乃所以事天也。明此義。則知王與天同大。而人道立矣。周正月。非春也。假天時以立義耳。平王之時。王道絕矣。春秋假周以正正法。故書曰春王正月。然後是非褒貶二百四

十二年之事。皆天理也。隱不書即位。明大法於始也。諸侯之立。必由王命。隱公自立。故不書即位。不與其爲君也。法旣立矣。諸公或書或不書。義各不同。旣不受命於天子。以先君之命而繼世者。則正其始文。成襄昭哀是也。繼世者旣非王命。而又非先君之命。不書即位。不正其始也。莊閔僖是也。桓宣定之書即位。桓弑君而立。宣受弑賊之立。定爲逐君者所立。皆無王無君。何命之受。故書其自即位也。定之比宣。則又有開

矣。或問春秋書王如何。曰：聖人以王道作經，故書王。問杜預以謂周王如何。曰：聖人假周王以見意。又問漢儒以謂王加正月上，是正朔出於天子如何。曰：此乃自然之理。不書春，王正月將如何書。此漢儒之惑也。

葉文康論曰：謂不受命於天子，以次書之，亦謂錄

正朔之改何始乎。曰：三代以來然也。寅爲人正，故夏建寅，丑爲地正，故商建丑，子爲天正，故周建子。此三正之說也。然夏建寅，以寅月爲歲首。

商建丑，以丑月爲歲首。周建子，以子月爲歲首。三代歲首雖不同，而夏時紀月則一也。何以言之。商書曰：惟元祀十有二月。又曰：惟三祀十有二月。朔是商人雖以建丑爲歲首，而其月則稱十二月耳。秦人以建亥爲歲首，漢人因之。而史官紀月曰冬十月，繼以春正月而已。何嘗以歲首建亥而謂之春正月乎。鄭氏註周禮惑於建子之說，乃以正月爲周正月，以正歲爲夏正月。果爲正月，則夏正月當爲三月矣。昔孔子作春

秋繫日繫時。必曰春王正月。若依左氏之說以爲周正月。則是建子月爲春。而夏之二月巳爲夏。夏之五月巳爲秋矣。四時錯亂。尙足爲春秋乎。春王正月。是以夏時紀月也。周人以夏時紀月。未嘗改正月之稱。故聖人欲行夏時。托之春秋。而以正月爲首。以正月爲得人時之正也。且以周禮考之。有曰仲春逆暑。仲冬逆寒。季春出火。季秋納火。仲夏斬陰木。仲冬斬陽木。夏至日祀方丘。冬至日祀圜丘。朝覲宗。地。蒐苗獮狩。皆舉四時以行事。果以建丑爲春正月。則四時皆易矣。太史正歲事以叙事。頒告朔於邦國者。不幾於錯繆乎。馮相氏以冬夏致日。以春秋致月。以辨四時之敘者。不幾於紊亂乎。

朱子論

三代正朔。以元祀十有二月考之。則商人但以夏正之月爲歲首。而不改月號。以孟子七八月十一月十二月之說考之。則周人以建子之月爲正月。而不改時。以書一月戊午厥時哉生明

之類考之。則古史例不書時。以程子假天亦以立義之云考之。則是夫子作春秋時特加此四字以繫年。見行夏時之意。若如胡傳之說。則是周亦未嘗改月。而孔子特以夏正建寅之月爲歲首。月下所書之事。却是周王建子月事。自是之後。月與事常差兩月。恐聖人之意。不如是之紛更煩擾。其所制作。亦不如是之錯亂而無章也。

德運

歷代五德之運

伏羲氏以木德繼天而王。○神農氏以火德王。○黃帝以土德王。○少昊以金德王。○顓頊以水德王。○帝嚳以木德王。○帝堯以火德王。○帝舜以土德王。○夏以金德王。○商以水德王。○周以木德王。

秦始皇採用齊人鄒衍之論。以爲周得火德。秦代周。從所不勝爲水德。

升風。然。不。相。為。水。斷。

秦。故。皇。采。用。齊。人。滌。水。之。術。以。滅。周。於。是。秦。

○周。以。木。斷。王。

帝。殺。以。土。斷。王。○夏。以。金。斷。王。○商。以。水。斷。王。

水。斷。王。○帝。學。以。木。斷。王。○帝。崇。以。火。斷。王。○

○堯。帝。以。土。斷。王。○少。昊。以。金。斷。王。○顓。頊。以。

為。義。以。以。木。斷。天。而。王。○神。農。以。以。火。斷。王。

歷。代。正。斷。之。變。

斷。變。

災。祥。

歷。代。祥。瑞。

伏羲有神龍負圖之瑞。炎帝感神龍之生。黃帝。

受命。有雲瑞寶鼎之祥。有土德之瑞。故號黃帝。

少昊鳳鳥至。堯時甘露降。芝草生。醴泉出。又有。

蓂莢生於庭。舜簫韶九成。鳳凰來儀。擊石拊石。

百獸率舞。禹時天雨金三日。亦嘗雨稻。塗山之。

會。濟河黃龍負舟。

胡氏安國論

事。勿。與。其。事。

卷。六。

災。祥。

一。

河出圖。洛出書。而入卦畫。簫韶作。春秋成。而鳳
麟至。事應雖殊。其理一也。易曰。大人者。先天而
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舜孔子。先天者也。先天
而天弗違。志壹之動氣也。伏羲氏。後天者也。後
天而奉天時。氣壹之動志也。有見乎此者。則曰
文成而麟至。無見乎此者。以爲妖妄。而近誣周
南關雎之化。王者之風。而麟之趾。關雎之應也。
召南鵲巢之德。先公之教。而騶虞鵲巢之應也。
世衰道微。暴行交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

父者。有之。夫子爲是作春秋。明王道。正人倫。氣
志天人。交相感勝之際。深矣。制作文成。而麟至
宜矣。商王恭默思道。帝賚良弼。得於傅巖。周公
欲以身代其兄。植璧秉圭。而武王疾愈。啓金縢
之策。天乃反風。出罪已之言。災惑退舍。至於勇
夫志士。精誠所格。上致日星之應。召物產之祥。
蓋有之矣。况聖人之心。感物而動。見於行事。以
遺天下。與來世哉。簫韶九奏。鳳儀於庭。魯史成
經。麟出於野。亦常理爾。

歷代災異

堯時十日並出。焦禾稼。上射十日。民皆喜。○商太戊立。桑穀生於朝。○高宗祭湯。有飛雉升鼎耳而鳴。○成王初。周公攝政。管蔡流言而公居東。時太熟未獲。天大雷電以風。禾盡偃。大木斯拔。邦人大恐。王啓夫金縢之書曰。冲人不及知。今天動威以彰周公之德。出郊乃雨。反風。禾盡起。歲大熟。○幽王時。山川皆震。伯陽父曰。陽伏而不能出。陰迫而不能承。於是乎有地震。劉向

曰。幽厲之際。朝廷不和。是以日月薄蝕而無光。其曰朔日辛卯。日有食之。彼月而微。此日而微。天變見於上。地變見於下。水泉沸騰。山谷易處。其詩曰。百川沸騰。高岸爲谷。溪谷爲陵。霜降失節。其詩曰。正月繁霜。我心憂傷。此不和之所致也。至春秋二百四十年。日食三十六。地震五。彗星三。見夜常星不見。星隕如雨者一。火災十二。五石隕墜。六鷁退飛。周道遂不復興。○宋景公熒惑守心。宋之分也。○史記齊景公彗星見齊

分。晏子曰。君高臺深池。賦歛如弗得。刑罰恐不勝。弗星將出。豈何懼乎。公曰。可禳否。曰。神可祝而來。亦可禳而去。百姓怨苦以萬數。而君令一人禳之。安可勝衆口乎。景公懼而修德。十六日而滅。諸儒言災異。董仲舒治國。推陰陽錯行。求雨閉諸陽。縱諸陰。其止雨反是。藁未上。主父偃竊而奏焉。於是下吏。劉向見洪範陳五行陰陽休咎之證。乃集春

秋至春秋災異之說。紀推迹行事著其口驗。號曰洪範五行傳。焦延壽長於言災異。八八六十。四卦更直。日用事。以風雨寒溫候各有占驗。京房用之尤精。京房以六十律相生之法。占陰陽寒煥風雨。

寒風雨。

無田之次。獻京氣以六十。幹朕生之。去。古。會。明。
四。捷。更。直。日。用。事。以。風。雨。寒。盛。發。各。休。古。會。京。
日。與。強。正。亦。尊。熱。我。清。是。故。言。災。異。八。八。六。十。
煉。至。春。郊。災。異。之。有。歸。歸。出。行。事。亦。其。百。餘。也。

敬畏

事天之敬

堯典曰欽若昊天。○舜典曰在璿璣玉衡以齊
七政。○臯陶謨天叙有典。勅我五典五惇哉。天
秩有禮。自我五禮有庸哉。同寅協恭和衷哉。天
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天討有罪。五刑五用哉。政
事懋哉懋哉。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畏自我
民明威。達于上下。敬哉有土。○伊尹作太甲曰
先王顧諟天之明命。以承上下神祇。社稷宗廟

罔不祗肅。天監厥德。用集大命。撫綏萬方。○伊
尹申誥于王曰。嗚呼。一惟天無親。克敬惟親。民罔
常懷。懷于有仁。鬼神無常享。享于克誠。天位艱
哉。德惟治。否德亂。與治同道罔不興。與亂同事
罔不亾。終始慎厥與。惟明。明后先王。惟時懋敬
厥德。克配上帝。令王嗣有令緒。尚鑒茲哉。○伊
尹作成有一德曰。嗚呼。天難謀。命靡常。常厥德
保厥位。厥德靡常。九有以亾。又曰。惟吉凶不僭
在人。惟天降災祥在德。○召誥。嗚呼。皇天上帝。

改厥元子。茲大邦殷之命。惟王受命。無疆惟休。
亦無疆。惟恤。嗚呼。曷其柰何。弗敬。又曰。天亦哀
于四方民。其眷命用懋。王其疾敬德。又曰。王敬
作所。不可不敬德。我不可不監于有夏。亦不可
不監于有殷。我不敢知。曰。有夏服天命。惟有歷
年。我不敢知。曰。不其延。惟不敬厥德。乃早墜厥
命。我不敢知。曰。有殷受天命。惟有歷年。我不敢
知。曰。不其延。惟不敬厥德。乃早墜厥命。又曰。嗚
呼。若生子。罔不在厥初。生自貽哲命。今天其命。

哲。命吉。凶。命歷年。知今我初服。宅新邑。肆惟王其疾敬德。王其德之用。祈天永命。又曰上下勤恤。其曰我受天命。丕若有夏歷年。式勿替有殷歷年。欲王以小民受天永命。○文王。文王受命作周也。其一章曰文王在上。於昭於天。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有周不顯。帝命不時。文王陟降。在帝左右。又曰穆穆文王。於緝熙敬止。假哉天命。有商孫子。商之孫子。其麗不億。上帝既命。侯于周服。侯服于周。天命靡常。又曰無念爾祖。聿修

厥德。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又曰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宜鑒于殷。駿命不易。又曰命之不易。無遏爾躬。宣昭義問。有虞殷自天。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儀刑文王。萬邦作孚。○大明。文王有明德。故天復命武王也。明明在下。赫赫在上。天難忱斯。不易惟王。天位殷適。使不挾四方。其二章曰維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懷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國。其末章曰上帝臨女。無貳爾心。○敬之。群臣進戒嗣王也。敬之。敬之。天維顯思。

命不易哉。無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士。日監在茲。
○我將祀文王於明堂也。伊嘏文王。既右享之。
我其夙夜。畏天之威。于時保之。○板。凡伯刺厲
王也。其卒章曰敬天之怒。無敢戲豫。敬天之渝。
無敢馳驅。昊天曰明。及爾出王。昊天曰旦。及爾
遊行。○既文王再降於伊嘏。伊嘏曰。大賚文王。以
遇災之敬。

帝曰來禹。降水儆予。○帝太戊立。伊陟為相。桑
穀生于朝。一暮大拱。太戊懼。問伊陟。伊陟曰。臣
聞妖不勝德。帝之政其有闕與。帝修其德。太戊
從之。而祥桑枯。○商高宗祭成湯。有飛雉升
鼎耳而雊。祖己曰。惟先格王。正厥事。乃訓于王
曰。王司敬民。罔非天胤。典祀無豐于昵。○雲漢
仍叔美宣王也。遇災而懼。側身修行。欲銷去之。
百姓見憂。故作是詩也。其一章曰。倬彼雲漢。昭
回于天。王曰於乎。何辜今之人。天降喪亂。饑饉
薦臻。靡神不舉。靡愛斯牲。圭璧既卒。寧莫我聽。
○齊有彗星。齊景公使禳之。晏子曰。無益也。祇

取誣焉。天道不誦，不貳其命。若之何禳之。且天之有彗也，以除穢也。君無穢德，又何禳焉。若德之穢禳之，何益。公說乃止。○宋景公時，熒惑守心，心宋之分野也。景公憂之。司星子韋曰：可移於相。公曰：相，吾之股肱，曰可移於民。公曰：君者，待民，可移於歲。公曰：歲，饑民困，吾誰爲。君子韋曰：天高聽卑，君有君人之言三。熒惑宜有動於是，候之，果徙三度。○漢董仲舒謂天心仁愛人君，故欲以此止其亂。孔光以爲天右與王者，故

裁異數以譴告之。

法祖之敬

五子之歌曰：明明我祖，萬邦之君。有典有則，貽厥子孫。關石和鈞，王府則有。荒墜厥緒，覆宗絕祀。○伊尹明言烈祖之成德，以訓于太甲曰：先王肇修人紀，從諫弗拂。先民時若，居上克明，爲下克忠，與人不求備，檢身若不及。以至於有萬邦。茲惟艱哉。嗚呼嗣王，祗厥身念哉。聖謨洋洋。嘉言孔彰。又曰：欽厥止率，乃祖攸行。又曰：

王懋乃德。視乃烈祖。無時豫怠。周公告成王曰。以觀文王之耿光。以揚武王之大力。成王告康王曰。昔君文王武王。宣重光。莫麗陳教。在後之侗。敬迓天威。嗣守文武大訓。無敢昏逾。林氏駟曰。論家學之源流有二。曰祖訓。曰父政。述漢文故事於武帝之朝。讀太宗政要於憲宗之世。此祖訓之所當講明也。惠帝守漢高之約束。蕭宗修明帝之故事。此父政之所當遵守也。熙寧天子。有志潤色。安石素不快於仁宗者也。

倡爲祖宗不足法之說。呂惠卿迎合於安石也。立爲一年一變法之說。顧役一行而祖宗之役法壞。保甲一用而祖宗之兵法壞。青苗一興而祖宗之所以愛民者至是盡壞。安石諸人不能逃其咎。嗚呼。安得文彥博司馬溫公諸人與之論守法哉。臨民之敬。小民于其不猶於小民乎。五子之歌曰。皇祖有訓。民可近不可下。民惟邦本。本固邦寧。予視天下愚夫愚婦。一能勝予一

人三失怨豈在明不見是圖予臨兆民凜乎若
朽索之馭六馬爲人上者奈何不敬。○召誥嗚
呼有王雖小元子哉其不能誠于小民。今休王
不敢後用顧畏于民畧。○真氏曰召公此篇言
畏天必及民是畏民當如畏天也。周公作康誥
亦曰迪畏天顯小民多士曰罔顧于天顯民祇
周召之啓告其君者如出一口。人主其可不深
念哉。此一變去之錯亂文之於而而而而而而
操存省察之功或法之錯亂或或或或或或或或

詩思齊之三章。雖雖在宮肅肅在廟不顯亦臨。
無射亦保。言文王也。抑之之五章曰。視爾友君
子。輯柔爾顏不遐有愆。相在爾室尚不愧于屋
漏。無曰不顯莫予云覲。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
可射思。此衛武公自警之詩也。樂記君子曰禮

樂不可斯須去身。致樂以治心。則易直子諒之
心油然而生矣。易直子諒之心生則樂。樂則安。安
則久。久則天天則神。天則不言而信。神則不怒
而威。致樂以治心者也。致禮以治躬。則莊敬莊

敬則嚴威。中心斯須不和不樂。而鄙詐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須不莊不敬。而易慢之心入之矣。○君子姦聲亂色。不習聰明。淫樂慝禮。不接心術。情慢邪僻之氣。不設於身體。使耳目鼻口心知百體。皆由順正以行其義。

規警箴誠之功

湯之盤銘

見大學

踐阼篇武王踐阼三日受冊

書於太公。惕若戒懼而為戒書於席之四端為

銘曰

云

席四端銘曰安樂必敬無行可悔

友一側亦不可不志。駿監不遠視爾所代。鑑銘曰見爾前慮爾後。盤銘曰與其溺於人也。寧溺於淵。溺於淵猶可遊。溺於人不可抹也。楹銘曰母曰胡殘其禍將然。母曰胡害其禍將大。母曰胡傷其禍將長。杖銘曰於乎危於忿。責於乎失道於嗜欲於乎相忘於富貴。牖銘曰隨天之時以地之財。敬祀皇天。敬以先時。劍銘曰帶之以為服。動必行德。行德則興。倍德則崩。矛銘曰造矛造矛。少間弗忍。終身之羞。余一人所聞。以戒

後世子孫。○禮運三公在朝。三老在廟。王前巫而後史。卜筮瞽侑。王中心無爲也。以守至正。按真氏曰古之所以衆建忠賢。森列左右者。皆以正人君之心也。在朝則有三公焉。所謂道之教訓。傳之德義。保其身體者也。在廟則有三老焉。所謂憲德。乞言者也。巫掌祀。以鬼神之事告王。史掌書。以三皇五帝之事告王。掌卜筮者以吉凶諫王。瞽矇之叟以歌詩諫王。一人之身而左右前後挾而維之。以引以翼。有孝有德。雖欲斯

須自放得乎。故王中心無爲。惟守至正而已。○古之君子必佩玉。右徵角。左宮羽。趨以采。齊行以四夏。周旋中矩。折旋中規。進則抑之。退則揚之。然後玉鏘鳴也。君子在車則聞鸞和之聲。行則鳴佩玉。是以非辟之心。無自入也。○國語衛武公年數九十有五矣。猶箴儆於國。曰。自卿以下。至于師長士。苟在朝者。無謂我耄。而舍我。必恭恪於朝。朝夕以交戒。我聞一二之言。必誦志而納之。以訓道。我在輿。有旅賁之規。位。宁有官

師之典。倚几有誦訓之諫。居寢有警御之箴。臨事有瞽史之道。宴居有師工之誦。史不失書。矇不失誦。以訓御之。於是乎作懃戒以自儆。已及其沒也。謂之獻聖武公。孔子觀於魯廟。有歌器焉。孔子曰。吾聞古之歌器者。虛則歎。中則正。滿則覆。顧謂弟子。挹水而注之。中而正。滿而覆。虛則歎。孔子喟然嘆曰。吁。惡有滿而不覆者哉。子路曰。敢問持滿有道乎。孔子曰。聰明聖知。守之以愚。功被天下。守之以讓。勇力撫世。守之以怯。富有四海。守之以謙。此所謂挹而損之之道也。唐穆宗問開元治道最盛。何致而然。宰相崔植對曰。玄宗卽位。得姚崇宋璟此二人。蚤夜孜孜。納君於道。璟嘗手寫尚書無逸爲圖。以獻勸帝出入觀省。以自戒。其後污暗。乃代以山水圖。稍怠于勤。左右不復箴規。姦臣日用事。以至于敗。今願陛下以爲元龜。則天下幸甚。

于烈今... 以... 天... 幸... 其...

... 山... 水... 以... 且... 且... 且...

... 且... 且... 且... 且... 且... 且...

... 且... 且... 且... 且... 且... 且...

... 且... 且... 且... 且... 且... 且...

... 且... 且... 且... 且... 且... 且...

戒欲... 且... 且... 且... 且... 且...

總論逸欲之戒... 且... 且... 且... 且... 且...

書益曰... 且... 且... 且... 且... 且...

罔淫于樂... 且... 且... 且... 且... 且...

惟熙罔違道... 且... 且... 且... 且... 且...

之欲無怠... 且... 且... 且... 且... 且...

陶曰... 且... 且... 且... 且... 且...

遊是好... 且... 且... 且... 且... 且...

于家用... 且... 且... 且... 且... 且...

之泐作五子之歌。其二曰。訓有之。內作色荒。外作禽荒。甘酒嗜音。峻宇雕牆。有一于此。未或不亡。○仲虺之誥。惟王不邇聲色。不殖貨利。德懋懋官。功懋懋賞。用人惟已。改過不吝。○伊尹作伊訓曰。嗚呼先王。肇修人紀。從諫弗咈。先民時若。居上克明。爲下克忠。與人不求備。檢身若不。及以至于有萬邦。茲惟艱哉。敷求哲人。俾輔于爾後。嗣制官刑。儆于有位。曰。敢有恆舞于宮。酣歌于室。時謂巫風。敢有徇于貨色。恒于遊畋。時

謂淫風。敢有侮聖言。逆忠直。遠耆德。比頑童。時謂亂風。惟茲三風。十愆卿士。有一于身。家必喪。邦君有一于身。國必亡。臣下不匡。其刑墨。具訓于蒙士。嗚呼嗣王。祗厥身。念哉聖謨。洋洋嘉言。孔彰。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爾惟德罔小。萬邦惟慶。爾惟不德罔大。墜厥宗。○武王克商。遂通道于九夷。八蠻。西旅。底貢厥獒。太保乃作旅獒曰。明王慎德。四夷咸賓。又曰。不役耳目。百度惟貞。玩人喪德。玩物喪志。

志以道寧。言以道接。不作無益。害有益。功乃成。不貴異物。賤用物。民乃足。犬馬非其土性。不畜珍禽奇獸。不育于國。不寶遠物。則遠人格。所寶惟賢。則邇人安。周公作無逸。曰。嗚呼。君子所其無逸。先知稼穡之艱難。乃逸。則知小人之依。又曰。文王甲服。即康功。田功。徽柔懿恭。自朝至于日中。昃不遑暇食。用咸和萬民。文王不敢盤于遊田。維自今嗣王。則其無淫于觀。于逸。于遊。于田。無皇曰。今日耽樂。無若殷王受之迷亂。亂

于酒德哉。梁王觴諸侯於范臺。酒酣請魯君舉觴。魯君興避席。擇言曰。昔者帝禹。令儀狄作酒。而美進之。禹飲而甘之。遂疏儀狄。絕甘酒。曰。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齊桓公夜半不寐。易牙乃煎熬燔炙。和調五味而進之。桓公食之。而飽至旦不覺。曰。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晉文公得南之威。三日不聽朝。遂推南之威而遠之。曰。後世必有以色亡其國者。楚莊王登強臺。左江而右湖。其樂亡死。遂盟強臺。而弗登。曰。後

世必有以高臺陂池亡其國者。今王君之罇儀
狄之酒也。主君之味。易牙之調也。左白台而右
閭須。南威之美也。前夾林而後蘭臺。強臺之樂
也。兼此四者。可無戒與。梁王稱善相屬。國法
沉湎之戒。

泰誓曰。今商王受弗敬上天。降災下民。沉湎冒
色。敢行暴虐。罪人以族。官人以世。惟宮室臺榭
陂池侈服。以殘害于爾百姓。又曰。淫酗肆虐。臣
下化之。酒誥王若曰。我民用大亂喪德。亦罔

非酒惟行。越小大邦用喪。亦罔非酒惟辜。文王
誥教小子。有正有事。無彛酒。越庶國飲惟祀。德
將無醉。詩蕩召穆公刺厲王也。其五章曰。既
愆爾止。靡明靡晦。式號式呼。俾晝作夜。小宛
刺幽王也。其二章曰。人之齊聖。飲酒溫克。彼昏
不知。壹醉日富。各敬爾儀。天命不又。

荒淫之戒。國公勸戒。其五曰。宜其室家。其六曰。宜其家室。其七曰。宜其兄弟。其八曰。宜其子孫。其九曰。宜其宗族。其十曰。宜其邦國。其十一曰。宜其家室。其十二曰。宜其宗族。其十三曰。宜其子孫。其十四曰。宜其宗族。其十五曰。宜其子孫。其十六曰。宜其宗族。其十七曰。宜其子孫。其十八曰。宜其宗族。其十九曰。宜其子孫。其二十曰。宜其宗族。其二十一曰。宜其子孫。其二十二曰。宜其宗族。其二十三曰。宜其子孫。其二十四曰。宜其宗族。其二十五曰。宜其子孫。其二十六曰。宜其宗族。其二十七曰。宜其子孫。其二十八曰。宜其宗族。其二十九曰。宜其子孫。其三十曰。宜其宗族。其三十一曰。宜其子孫。其三十二曰。宜其宗族。其三十三曰。宜其子孫。其三十四曰。宜其宗族。其三十五曰。宜其子孫。其三十六曰。宜其宗族。其三十七曰。宜其子孫。其三十八曰。宜其宗族。其三十九曰。宜其子孫。其四十曰。宜其宗族。其四十一曰。宜其子孫。其四十二曰。宜其宗族。其四十三曰。宜其子孫。其四十四曰。宜其宗族。其四十五曰。宜其子孫。其四十六曰。宜其宗族。其四十七曰。宜其子孫。其四十八曰。宜其宗族。其四十九曰。宜其子孫。其五十曰。宜其宗族。其五十一曰。宜其子孫。其五十二曰。宜其宗族。其五十三曰。宜其子孫。其五十四曰。宜其宗族。其五十五曰。宜其子孫。其五十六曰。宜其宗族。其五十七曰。宜其子孫。其五十八曰。宜其宗族。其五十九曰。宜其子孫。其六十曰。宜其宗族。其六十一曰。宜其子孫。其六十二曰。宜其宗族。其六十三曰。宜其子孫。其六十四曰。宜其宗族。其六十五曰。宜其子孫。其六十六曰。宜其宗族。其六十七曰。宜其子孫。其六十八曰。宜其宗族。其六十九曰。宜其子孫。其七十曰。宜其宗族。其七十一曰。宜其子孫。其七十二曰。宜其宗族。其七十三曰。宜其子孫。其七十四曰。宜其宗族。其七十五曰。宜其子孫。其七十六曰。宜其宗族。其七十七曰。宜其子孫。其七十八曰。宜其宗族。其七十九曰。宜其子孫。其八十曰。宜其宗族。其八十一曰。宜其子孫。其八十二曰。宜其宗族。其八十三曰。宜其子孫。其八十四曰。宜其宗族。其八十五曰。宜其子孫。其八十六曰。宜其宗族。其八十七曰。宜其子孫。其八十八曰。宜其宗族。其八十九曰。宜其子孫。其九十曰。宜其宗族。其九十一曰。宜其子孫。其九十二曰。宜其宗族。其九十三曰。宜其子孫。其九十四曰。宜其宗族。其九十五曰。宜其子孫。其九十六曰。宜其宗族。其九十七曰。宜其子孫。其九十八曰。宜其宗族。其九十九曰。宜其子孫。其一百曰。宜其宗族。

答昏奔厥遺王父母弟不迪。○詩谷風刺夫婦失道也。衛人化其上。淫於新昏而弃其舊室。夫婦離絕。國俗傷敗焉。真氏曰宣姜有寵而夷姜縊。是以其民化之。而谷風之詩作。○靜女新臺。二子乘舟。曰牆有茨。聖君子偕老。桑中。鶉之奔奔。定之方中。蠨蛸止奔也。衛文公能以道化其民。淫奔之耻。國人不齒也。真氏曰衛宣公奪其子伋之妻而爲夫人。於是新臺之刺。靜女之刺。相繼而作。因讒殺子而二

子乘舟之詩作。夫婦失道。國人化之。而谷風桑中之詩作。宣公卒而公子頑上烝于宣姜。而牆茨偕老。鶉奔之詩又作。再世而至懿公。卒爲狄人所滅。而文公立焉。定之方中與蠨蛸之詩所由作也。○晉獻公伐驪戎。得驪姬以歸。史蘇告大夫曰。夫有男戎。必有女戎。若晉以男戎勝戎。戎亦必以女戎勝。晉里克曰。何如。史蘇曰。昔夏桀伐有施。有施氏以妹喜女焉。妹喜有寵。於是與伊尹比而亡夏。殷辛伐有蘇。有蘇以妲己女

焉。妲己有寵。於是乎與膠鬲比而亡殷。周幽王
伐有褒。有褒人以褒姒女焉。褒姒有寵。生伯服。
於是乎遂太子宜臼而立伯服。太子出奔申。申
人召西戎以伐周。周於是乎亡。今晉寡德而安
俘女。又增其寵。雖當三季之王。不亦可乎。公以
驪姬爲夫人。生奚齊。其妹生卓子。史蘇曰。亂本
生矣。亂必自女戎。三代皆然。驪姬果作難。

盤遊之戒

太康尸位。以逸豫滅厥德。黎民咸貳。乃盤遊無

度。畋于有洛之表。十旬弗反。有窮后羿。因民弗
忍。距于河。周辛甲之爲太史也。命百官官箴。
王闕於虞人之箴曰。芒芒禹迹。畫爲九州。經啓
九道。民有寢廟。獸有茂草。各有攸處。德用不擾。
在帝夷羿。冒于原野。忘其國恤。而思其麀牡。武
不可重用。不恢于夏家。獸臣司原。敢告僕夫。按
真氏曰。此魏降所以規晉侯也。晉悼公好田。故
絳及之。左傳隱公五年。公將如棠觀魚者。臧
僖伯諫曰。凡物不足以講大事。其材不足以備

器用。則君不舉焉。君將納民於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軌量謂之軌。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不軌不物。謂之亂政。亂政函行。所以敗也。

奢侈之戒。用不則于其家。則用不則于其國。伊尹作太甲曰。慎乃儉德。惟懷永圖。左傳莊公刺其角。大夫御孫諫曰。臣聞之。儉德之共也。侈惡之大也。先君有其德。而君納諸大惡焉。無乃不可乎。餘詳城闕類

孝睦

孝親之道

堯典曰。有鰥在下。曰虞舜。父頑母嚚。象傲克諧。以孝烝烝乂。不格姦。帝初于歷山。往于田。日號泣于旻天。于父母。負罪引慝。祗載見。瞽瞍夔夔齊慄。瞽瞍亦允若。中庸曰。舜其大孝也與。武王其達孝矣乎。文王之為世子。朝於王季。日三。雞初鳴。而衣服。至於寢門外。問內豎之御者曰。今日安否。何如。內豎曰安。文王乃喜。及日

博物典彙 卷六
中又至。亦如之。及莫又至。亦如之。其有不安節。則內豎以告文王。文王色憂。行不能正履。王季復膳。然後亦復初。食上必在視寒煖之節。食下問所膳。命膳宰曰。未有原也。原再應曰諾。然後退。武王帥而行之。不敢有加焉。文王有疾。武王不說。冠帶而養文王。一飯亦一飯。文王再飯亦再飯。旬有二日乃間。漢高帝詔曰。人之至親。莫親於父子。故父有天下。傳歸於子。子有天下。尊歸於父。此人道之極也。前日天下大亂。兵革並

起。萬民苦殃。朕親披堅執銳。平暴亂。立諸侯。偃兵息民。天下大安。此皆太公之教訓。王侯卿大夫。已尊朕爲皇帝。而太公未有號。今上尊太公爲太上皇。九年。淮南王。梁王。趙王。楚王。朝。未央宮。置酒前殿。上奉玉卮爲太上皇壽。曰。始大人常以臣無賴。不能治產業。不如仲力。今某之業所就。孰與仲多。殿上群臣皆稱萬歲。大笑爲樂。唐太宗貞觀三年。突利可汗入朝。上謂侍臣曰。往者太上皇以百姓之故。稱臣於突厥。朕嘗

痛心。今單于稽顙。庶幾可雪前耻。四年李靖擒
頡利。可汗以獻。上皇聞之。嘆曰。漢高祖困白登。
不能報。今我子能滅突厥。吾託付得人。復何憂
哉。上皇命置酒。凌煙閣。酒酣。上起舞。公卿迭起。
爲壽。按真氏曰。漢高帝歸尊於父。唐太宗雪父
之耻。可謂孝矣。惜也。高帝未央之宴。哆然以功
業自矜。有夸其父之意。而太宗之初起。借助於
虜。因而臣之。長其桀驁之態。後來之雪耻。僅足
以贖前過而已。况其父子昆弟之間。慙德爲多。

功烈雖盛。瑜終不能以揜瑕也。
睦族之道

詩皇矣之三章。維此王季。因心則友。則友其昆。
則篤其慶。載錫之光。受祿無喪。奄有四方。○常
棣燕兄弟也。閔管蔡之失道也。故作常棣焉。其
一章曰。常棣之華。鄂不韡韡。凡今之人。莫如兄
弟。二章曰。采芣之威。兄弟孔懷。三章曰。脊令在
原。兄弟急難。四章曰。兄弟鬩于牆。外禦其侮。○
行葦忠厚也。其一章曰。敦彼行葦。牛羊勿踐履。

方苞方體。維葉泥泥。戚戚兄弟。莫遠具爾。角
弓。父兄刺幽王也。不親九族而好讒佞。骨肉相
怨。故作是詩也。駢駢角弓。翩其反矣。兄弟婚姻
無胥遠矣。爾之遠矣。民胥然矣。爾之教矣。民胥
傲矣。此令兄弟綽綽有裕。不令兄弟交相為瘡。
民之無良。相怨一方。受爵不讓。至于巴斯亡。
葛藟王族刺平王也。周室道衰。棄其九族焉。其
一章曰。縣縣葛藟。在河之滸。終遠兄弟。謂他人
父。謂他人父。亦莫我顧。二章曰。終遠兄弟。謂他

人母。三章曰。終遠兄弟。謂他人昆。杖杜刺時
世。君不之親。其宗族骨肉離散。獨居而無兄弟。
將為沃所并爾。有杖之。其葉滑滑。獨行踽踽。
豈無他人。不如我同父。嗟行之人。胡不比焉。人
無兄弟。胡不飲焉。二章曰。豈無他人。不如我同
姓。按真氏曰。其後昭公果為晉人所弑。而曲沃
武公據晉而為諸侯。左傳隱元年初。鄭武公
娶于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共叔段。莊公寤生。驚
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亟

請於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卽位。爲之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邑惟命。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祭仲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將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早爲之所。無使滋蔓。蔓難圖也。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旣而太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公子呂曰。國不堪二君。將若之何。欲與太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公曰。無庸將自及。大叔又

收貳以爲己邑。至于廩延。子封曰。厚將得衆。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大叔完聚繕甲兵。具卒乘。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鄆。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漢孝文初卽位。淮南王長。自以爲最親。驕蹇。數不奉法。上寬赦之。三年入朝。甚橫。從上入苑獵。與上同輦。常謂上大兄。歸國益恣。不用漢法。六年謀反。事覺。迺使使召長至。長安丞相張

蒼等。雜奏長所犯不軌。當棄市。臣請論如法。制曰。朕不忍置法於王。其與列侯吏二千石議。列侯吏二千石。臣嬰等議皆曰。宜論如法。制曰。其赦長。死罪。廢勿王。有司奏請處蜀嚴道。叩郵。於是盡誅所與謀者。趣遣長載以輜車。令縣次傳。袁盎諫曰。上素驕淮南王。不爲置嚴相。傳以故至此。且淮南爲人剛。今暴摧折之。臣恐其逢霧露道。成陛下有殺弟之名。柰何。上曰。吾特苦之耳。令復之。長廼不食而死。民有作歌。歌淮南王。

曰。一尺布。尚可縫。一斗粟。尚可舂。兄弟二人不相容。上聞之曰。昔堯舜放逐骨肉。周公殺管叔。天下稱聖。不以私害公。天下豈以爲我貪淮南王地耶。廼追謚爲厲王。置園如諸侯儀。十六年。上憐淮南王廢法不軌。自使失國。早夭。立王三子。王淮南故地。唐太宗貞觀十年。諸王荆王元景等之藩。上與之別曰。兄弟之情。豈不欲常相共處耶。但以天下之重。不得不爾。諸子尚可。復有兄弟不可復得。因流涕嗚咽不能已。唐

明皇帝素友愛。初卽位。爲長枕大被。與兄弟同寢。聽朝之暇。多從諸王遊。在禁中拜跪。如家人禮。飲食起居。相與同之。於殿中設五幄。與諸王更處其中。謂之五王帳。宋王成器尤恭謹。未嘗議及時政。與人交結。帝愈信重之。故讒間之言。無自而入。○宋太祖因晉王病亟。親往視之。自爲灼艾。晉王覺痛。帝亦取艾自灸。以分其痛。每對近臣言。晉王龍行虎步。他日必爲太平天子。福德非吾所及也。

宗法

蘇子曰。欲教民。稱親。其道必始於宗族。必復古之小宗。以收天下不相親屬之心。古者有大宗。有小宗。故禮曰。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古者諸侯之子弟。異姓之卿大夫。始有家者。不敢稱其父。而自使其嫡子後之。則爲太宗。族人宗

之。雖百世而宗子歿，則爲之服齊衰九月。故曰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別子之庶子，又不得稱別子，而自使其嫡子爲後，則爲小宗。小宗五世之外，則無服。其繼稱者，親兄弟爲之服。其繼祖者，從兄弟爲之服。其繼曾祖者，再從兄弟爲之服。其繼高祖者，三從兄弟爲之服。其服大功九月，而高祖以外，親盡則易宗。故曰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小宗四。有繼高祖者。有繼曾祖者。有繼祖者。有繼稱者。與

大宗爲五。此所謂五宗也。古者立宗之道，嫡子旣爲宗，則其庶子之嫡子，又各爲其庶子之宗。其法止於四，而其實無窮。自秦漢以來，天下無世卿。大宗之法，不可以復立。而其可以收合天下之親者，有小宗之法，存而莫之行。此甚可惜也。○程子曰：宗子無法，則朝廷無世臣。又曰：立宗非朝廷之所禁，但患人自不能行之。○張子曰：宗法若立，人人各知來處，朝廷大有所益。○蔡氏曰：按古者宗子之法立，一族之人有大宗

博物典彙 卷六
以領之。則人同知曾祖。一族之親有小宗以領之。則人各知敬禰。冠昏必告。死喪必赴。有喜相慶。而可以久居。於安有急相調。而可以同處於危。自秦漢以來。宗法大壞。有親未盡而不相往來。冠昏不相告。死喪不相赴。而無知之民。遂致於父子異居。而兄弟相訟。嗟夫。秦漢以下。天下所以多故而難治者。豈非宗法不立之故與。然考之喪服小記。程張之論。是立宗子。乃古今不易之良法。但患今世不能舉行之耳。尚何有不

可行者哉。夫合天下之異。以爲同。聯天下之疎。以爲親。則勢甚逆。而功甚難。若夫立宗子。則合其所本。同聯其所本親。此非有所難行也。誠使朝廷立爲定制。於元勳世胄之臣。大族巨姓之家。以其始遷及初有封爵仕宦起家者爲始祖。以準古之別子。又以其繼世之長子。準古之繼別者。世世相繼。以爲大宗。領一族之人。以行時祭。其餘以次遞分爲繼高祖繼曾祖繼祖繼禰。小宗領一族之親。以行節祠。使之旣其協力。以

事其大宗。而奉其祖廟。又各竭力以視其所親。而祭其祖禰。富貴不得以相攀援。貧賤不得以遺棄。如此則同者合。親者聯。親睦之風行。而淳古之俗復矣。宋文以其繼世之述于學古之宗譜。以其故學文亦其推禮也。官或家皆欲效。周禮小史掌邦國之志。奠繫世。辨昭穆。程頤曰。管攝天下人心。收宗族。厚風俗。使人不忘本。須是明譜系。收世族。立宗子法。按古者設官以奠繫世。唐以前皆屬於官。宋以後則人家自

爲之。當時有廬陵歐陽氏。眉山蘇氏。二家譜。今世士大夫家亦往往倣而爲之。周必大曰。君子之著書也。有心於勸戒。而無意於好惡。然後可以施。當今而傳來裔。昔者世系之學。蓋嘗盛矣。姓有苑。官有譜。氏族有志。朝廷以是定流品。士大夫以是通婚姻。然行之一時。其弊有不勝言者。何也。好惡害之也。是故進新門。則退舊望。右膏粱。則左寒畯。進而右者。以爲榮。榮則夸夸。則必侈。退而左者。以爲辱。辱則怒怒。則必怨。以

侈臨怨。則生乎其時者。悉力以逞憾。出乎其後
 者。貪名以自欺。此正倫所以鑿杜譖。義府所以
 陷不辜。而無知如崇禎者。所以流涕於尚父之
 墓而不耻也。

宋。孫。文。公。言。自。昔。日。此。有。法。陳。安。以。其。安。而。出。

博物彙編卷之六終



